



成方金融信息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2023 年交换机和路由器采购项目

公开招标文件

项目编号：RH-WTGK2023016

中国人民银行集中采购中心

2023 年 12 月

第一章

投标邀请

投标邀请

中国人民银行集中采购中心现采取公开招标的方式，就“成方金融信息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2023 年交换机和路由器采购项目”（项目编号：RH-WTGK2023016）邀请合格投标人进行密封投标。

本项目为非政府采购项目，遵照执行《国有金融企业集中采购管理暂行规定》（财金〔2018〕9号），参照《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政府采购领域相关程序及政策。

一、 招标标的

本次招标标的

本次招标标的为下列货物及其到货安装、调试、售后质量保证及技术支持等服务：

序号	标的名称	品目分类编码	计量单位	数量	是否进口	是否核心产品	最高限价
1	中高档交换机 1	A02010202	台	12	否	是	
2	中高档交换机 2	A02010202	台	10	否	是	
3	中档电口交换机 1	A02010202	台	8	否	是	
4	中档电口交换机 2	A02010202	台	3	否	是	
5	中档光口交换机	A02010202	台	8	否	是	
6	中高档路由器 1	A02010201	台	2	否	是	
7	中高档路由器 2	A02010201	台	1	否	是	
8	中档路由器	A02010201	台	2	否	是	

	9	安装调试、集成部署服务以及七年原厂质量保证服务	C16020200 C16070200	年	配套服务	否	否
采购标的的类别：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货物， <input type="checkbox"/> 服务， <input type="checkbox"/> 工程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财政部《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本次招标 不接受 进口产品投标。							
本次招标的预算	本次招标不设置项目预算						
最高限价	本次招标不设置最高限价						
二、 招标文件发放							
发放时间	2023年12月12日至2023年12月19日每天（节假日除外）						
线上报名领取	供应商前往 https://jzcg.pbc.gov.cn/ 注册并登录，在线报名并免费下载领取招标文件。 若有技术问题，咨询 010-66195993。						
三、 招标公告期限							
招标公告期限	2023年12月12日至2023年12月19日(不少于5(含)个工作日)。						
四、 澄清截止期限及要求							
澄清截止期限	2023年12月28日 15时前						
澄清文件递交方式	由参加报名的供应商持法人代表授权书，递交纸质澄清材料并加盖单位公章。						
递交地点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街国际企业大厦B座5层中国人民银行集中采购中心						
五、 投标截止时间及方式							
投标截止时间	2024年1月17日14时（北京时间）						
投标文件递交方式	投标文件应于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至开标地点，逾期送达或不符合规定的投标文件恕不接受						
六、 开标时间、地点							

开标时间	2024年1月17日14时（北京时间）
开标地点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33号通泰大厦C座911室
	根据通泰大厦物业要求，访客进入通泰大厦需要办理人脸识别信息录入，供应商有关人员应当提前预留合理时间
七、 投标人资格要求	
（一）信用核查	必须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渠道信用记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否则其投标将被拒绝。
（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七条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下述资格证明文件，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1、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2、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供应商应提供书面承诺） 3、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供应商应提供书面承诺） 4、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供应商应提供书面承诺） 5、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 （以上均为《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七条之规定）”；
（三）需求单位要求的资格条件	1、供应商不得存在下述行为，否则其投标将被拒绝： （1）供应商不得存在或由财政部门认定存在参与人民银行以往采购项目中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行为；（供应商应提供书面承诺） （2）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行为；（供应商应提供书面承诺） （3）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恶意串通的行为；（供应商应提供书面承诺） （4）向采购人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行为；（供应商应提供书面承诺） （5）在招标采购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谈判的行为。（供应商应提供书面承诺） 2、产品和服务满足《网络安全审查办法》的相关规定，符合网络安全审查要求。（供应商应提供书面承诺）
八、 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九、 联合体及分包投标	
联合体投标	该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是 ■否

合同分包	<p>本项目是否接受分包形式履行合同。</p> <p><input type="checkbox"/>是（请用户明确是否接受分包方式履行合同，如接受用户需明确分包履行的具体内容、金额或比例）</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否</p>
十、 CA 办理密钥联系方式：	
	<p>具体 CA 数字证书及电子签章办理事项，详见集中采购中心互联网交易系统-“系统公告”中《关于供应商办理 CA 数字证书及电子签章的通知》，具体详见 https://jzcg.pbc.gov.cn/freecms/site/templet/xtgg/info/2022/36209.html</p>
十一、 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采购人	<p>采购人：成方金融信息技术有限公司</p> <p>联系人：侯女士</p> <p>电 话：010-82186662</p> <p>地 址：北京市西城区德胜门外大街 81 号 5 层 501 室</p>
采 购 代 理 机 构	<p>采购代理机构：中国人民银行集中采购中心；</p> <p>地 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街 35 号, 国际企业大厦 B 座 5 层 501；</p> <p>邮政编码：100033；</p> <p>联系方式： 闫先生（文件发放、开标前咨询）</p> <p>电 话：66194589；</p> <p>冯先生（开、评标咨询）</p> <p>电 话：66194772；</p>
十二、 投标人参与开标须知	
	1、满足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属地管理的相关要求。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包括前格式）

投标人须知前格式

投标人应按照本表要求制作投标文件。其他未尽要求，详见招标文件相关章节。

序号	内容	要求及说明
1	开标一览表、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根据本招标文件第一章《投标邀请》七 投标人资格要求“（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七条”以及“（三）需求单位要求的资格条件”中要求的全部材料）与投标文件在开标时间前提交。采购机构在开标现场拆封纸质版开标一览表并予唱标。	
2	一份纸质投标文件，电子版一份，具体要求详见采购文件。如果投标文件纸质正本与电子版不一致，以纸质正本为准。因纸质正本与电子版内容不一致而导致的不利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3	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详见招标文件第一章“投标人资格要求”
4	投标文件的投标有效期	不少于开标之日后 90 天。
5	投标文件构成	<p>投标人须完整地按照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格式材料：</p> <p>（1）开标一览表：见格式 1；</p> <p>（2）投标书：见格式 2；</p> <p>（3）法定代表人授权书：见格式 3；</p> <p>（4）投标分项报价表：见格式 4；</p> <p>（5）货物说明一览表：见格式 5；</p> <p>（6）采购需求及技术要求逐项应答表：见格式 6；</p> <p>（7）商务及合同条款逐项应答表：见格式 7；</p> <p>（8）项目实施人员情况表：见格式 8；</p> <p>（9）同类业务案例介绍：见格式 9；</p> <p>（10）售后服务与质量保证承诺：见格式 10；</p> <p>（11）投标人资格声明文件：见格式 11；</p> <p>（12）投标人资质证书及其他资质证明文件：见格式 12；</p> <p>（13）正版软件声明：格式见附表 13；</p> <p>（14）采购需求及技术要求中规定应提交的有关技术文件材料：见格式 14；</p> <p>（15）投标人关于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及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书；见格式 15；</p> <p>（16）投标人关于投标文件纸质正本与投标文件电子版两者一致性的承诺书：见格式 16。</p> <p>（17）制造商授权书：见格式 17（如评分细则中要求对投标人提供的授权进行打分，则由投标人提供此表）；</p> <p>（22）关于投标人资格要求中需求单位要求的资格条件第 1 条、第 2 条的承诺书</p>
6	投标人应提交的技术文件	详见招标文件第五章有关技术要求

7	投标文件可以被拒绝的其他情形	详见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
8	是否接受选择性报价	否
9	投标文件的递交	详见招标文件第二章“三、投标文件编制与递交”。
10	投标报价	详见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报价”。
11	交货时间、地点	详见招标文件第五章
12	投标资格审查	<input type="checkbox"/>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与采购代理机构共同组成审查小组，应当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给出审查结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应当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给出审查结论。
13	相同品牌的投标人的认定	<p>13.1 对于单一产品采购项目，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p> <p>13.2 对于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采购人应当根据采购项目技术构成、产品价格比重等合理确定核心产品，并在招标文件中载明。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 13.1 有关规定处理。</p>
14	评标方法	<input type="checkbox"/> 最低评标价法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综合评分法
15	评标委员会人数	5 人
16	确认中标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采购人授权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评标委员会按照评审报告中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第一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
17	信息公示渠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中国政府采购网 <input type="checkbox"/> 需求单位指定的信息公示渠道
18	履约保证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项目不收取履约保证金

投标人须知

一、总则

1、定义

1.1 “投标人”指响应本次招标要求进行投标的投标人。

1.2 “货物”指本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应提供的设备、软件、备品配件、工具及有关技术资料 and 材料。

1.3 “服务”指本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应承担的安装、调试、售后质量保证及技术支持以及其他伴随服务。

2、合格的投标人

2.1 凡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符合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人资格要求，投标人均可响应本次招标。

3、投标费用

投标人应自行承担参加本次投标所涉及的一切费用。

4、投标范围

投标人必须对本次招标标的整体投标。

5、招标文件技术指标的非限制性

本招标文件技术需求部分规定的技术指标仅说明本项目的采购需求，并没有任何限制性。投标人可以选用性能等同的设备或部件进行投标，但必须实质上满足招标文件对技术性能实质性的要求，并应在投标文件中进行相应的说明和论证。

6、招标通知方式

采购代理机构通过“投标人须知前格式”中“信息公示渠道”发布本次招标所涉及的所有公告、通知等。投标人没有接收其他形式的通知，不视为招标人没有履行通知义务。

二、招标文件

7、招标文件构成

7.1 招标文件用以阐明本项目采购货物及服务的内容与技术要求、招标投标程序和采购合同格式、条款等。

招标文件包括以下五章：

第一章 投标邀请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第三章 合同格式及合同条款

第四章 投标文件格式

第五章 采购需求及技术要求

7.2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规定的事项、格式和技术要求等，如投标人没有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条款做出全面的实质性响应，则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8、招标文件的澄清

投标人要求澄清招标文件的，请于澄清截止时间前由参加报名的供应商持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向采购代理机构正式书面提出（书面文件必须加盖单位公章）。采购代理机构将予以答复，逾期提交的不予受理。

9、招标文件的澄清或者修改

9.1 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但不得改变采购标的和资格条件。澄清或者修改应当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澄清公告。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 15 日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9.2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三、投标文件编制与递交

10、投标文件的语言

投标人编写投标文件和往来函件应以中文书写。

11、投标文件中的计量单位

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投标文件的计量单位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2、投标文件构成

详见“投标人须知前格式”中“投标文件构成”。

13、投标报价

13.1 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应为投标货物在采购人指定地点交货并完成安装调试和正常运行（含售后质量保证及技术支持、培训、备件等所有伴随服务）的最终价格。

13.2 投标人必须在“投标分项报价表”中报出投标货物和服务的分项单价。对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货物和服务，而投标人未提供分项报价的视为免费提供。

13.3 采购人不接受投标人提供的选择性报价、赠送，每种货物或服务只允许有一个报价。否则，在评标时将其视为无效投标。

13.4 投标报价中的单价和总价全部采用人民币表示和结算。

13.5 除合同条款中另有规定外，投标货物和服务的分项单价在合同实施期间不得变动。

14、投标文件的签署及规定

14.1 投标文件需清楚的标明“正本”，投标文件的正本须是打印文件（一份正本文件）。同时，投标人须随一份投标文件正本提供与其内容相同并在首页加盖《关于供应商办理 CA 数字证书及电子签章的通知》中指定供应商签发的单位电子签章的电子版本文件一份，并

在首页注明电子签章签发单位（吉林省安信电子认证服务有限公司、中金金融认证中心有限公司、北京数字证书股份有限公司）。

如果投标文件纸质正本与电子版不一致，以纸质正本为准。因纸质正本与电子版内容不一致而导致的不利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14.2.1 采购代理机构接受的投标文件电子版格式为：PDF 格式，并加盖电子签章。投标人使用 Microsoft office word 2010 以上版本编写投标文件后另存为 PDF 格式。

14.2.2 投标人在提交加盖电子签章的 PDF 格式投标文件的同时提交一份 Office Word 版本的投标文件，并自行承诺两份文件一致性。

14.3 投标文件纸质正本应由投标人法人代表或经其正式授权代表逐页签名或逐页盖单位公章。正式授权代表签字的，投标文件中需附有“法人代表授权书”。

投标文件中的盖章、公章仅指与投标人名称全称相一致的标准单位公章，而非投标专用章等其他非公章。如使用投标专用章，须提供特别说明函，明确该投标专用章作为投标文件的签章其效力等同于单位公章（该特别说明函须同时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和投标人投标专用章）。“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必须按招标文件要求加盖与投标人名称全称相一致的标准单位公章。

14.4 投标文件不得行间插字、涂改或增删，如有修改，必须由投标人法人代表或经其正式授权代表签名或盖单位公章。

14.5 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文件按无效投标处理：

投标文件电子版与纸质正本均未按要求加盖《关于供应商办理 CA 数字证书及电子签章的通知》中指定供应商签发的单位电子签章或公章的；

投标人未能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投标文件纸质正本、电子版及两者一致性的书面承诺书的；

14.6 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纸质或电子版投标文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拒收。

15、投标文件的密封、标记和递交

15.1 投标人应将开标一览表与投标文件同时递交至开标地点。

15.2 投标文件的正本应封装在独立信封中，在信封上标明“正本”字样。

15.3 外层信封应：

(1) 写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投标人名称、地址和邮政编码，并于袋口密封处加盖公章。

(2) 注明“请勿在 200 年 月 日 时 00 分（开标时间）之前启封”的字样。

15.4 外层包装没有按上述规定密封的投标文件将会被拒绝。

15.5 电报、电话、传真、邮件形式的投标文件概不接受。

16、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16.1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密封后，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6.2 在投标截止时间后，不得更改投标文件。

四、开标

17、开标

17.1 采购代理机构在招标文件第一章《投标邀请》中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开标。投标文件中授权的投标人代表应参加开标并签名报到。

17.2 开标由采购代理机构主持，邀请投标人参加。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参加开标活动。开标时，应当由投标人或者其推选的代表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经确认无误后，由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当众拆封，宣布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和书面修改和撤回投标的通知以及采购代理机构认为合适的其它内容。

对于未按规定格式编制或未盖单位公章的开标一览表，采购代理机构将不予唱标。

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得开标。

17.3 开标过程应当由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记录，由参加开标的各投标人代表和相关工作人员签字确认后随采购文件一并存档。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18、投标人资格审查

18.1 见“投标须知前格式”中“投标人资格审查”。经审查不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按无效投标处理，合格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得评标。

18.2 投标人信用记录

信用信息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渠道。查询截止时间为开标后资格审查时间。

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的方式：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必须留存，并与该采购文件一并保存。

信用信息的使用规则：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应当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五、评标

19、组建评标委员会

19.1 采购代理机构根据招标项目的特点，并按照政府采购法律规定的原则组建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负责对投标文件进行审查、质疑、评估和比较。

19.2 本项目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

19.3 对投标文件的审查、质疑、评估和比较以及确定中标的过程中，投标人对采购人和评标委员会成员施加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将导致其投标资格被取消。

20、投标文件的符合性审查

20.1 评标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即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评标委员会将首先审查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文件签署是否合格，有无计算上的错误，投标文件是否大体编排有序且提供了招标文件要求的所有有效证明文件。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况之一者将被拒绝：

- （一）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 （二）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 （三）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四）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五）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六）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七）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八）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九）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20.2 如果投标文件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评标委员会将予以拒绝。

21、合格投标文件的修正与澄清

21.1 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21.2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 （一）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 （二）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三）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四)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 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 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五十一条第二款的规定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 投标人不确认的, 其投标无效。

21.3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 并加盖公章, 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投标人不确认的, 其投标无效。

21.4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 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 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 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 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2、投标文件的评价和比较

22.1 经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以下的评标原则和办法进行评标。

22.2 评标原则

(1) 评标委员会将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 对所有投标人的投标评估都采用相同的程序和标准;

(2) 评标参照政府采购有关法律、法规以及本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办法进行;

(3) 维护招、投标双方的合法权益。

22.3 评标办法

(1)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 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 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2) 评标委员会将依据上述评标办法制定的评分细则(详见本招标文件附件部分)进行评标, 计算各投标人得分并排出名次。

23、确定中标候选人

23.1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名推荐中标候选人。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23.2 最低报价的投标人并不保证成为中标候选人。

24、编写评审报告

评审报告是评标委员会根据全体评标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的报告。评标委员会发现招标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标工作无法进行，或者招标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应当停止评标工作，与采购代理机构沟通并作书面记录。采购代理机构确认后，应当修改招标文件，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六、中标

25、公示中标候选人

根据《国有金融企业集中采购管理暂行规定》（财金〔2018〕9号）第二十八条“采用公开招标方式的，应当按规定发布招标公告、资格预审公告，公示中标候选人、中标结果等全流程信息”，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评标委员会提交评审报告后，在“投标人须知前格式”中的“信息公示渠道”上公示中标候选人。

26、确定中标

确定中标方式详见“投标人须知前格式”中的“确认中标方式”。

如评审中出现异常或特殊情况，采购代理机构有权按照相关法律规定进行处理。

27、采购代理机构拒绝任何或所有投标的权利

为维护国家和社会公共利益，采购代理机构在签订合同之前，保留拒绝任何投标，终

止以及宣布招标活动取消的权利。采购代理机构对受影响的投标人不承担任何责任，也无需向投标人解释理由。

28、中标通知书

28.1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在“投标人须知前格式”中的“信息公示渠道”上公告中标结果，招标文件应当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

28.2 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28.3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对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应当告知其未通过的原因；采用综合评分法评审的，还应当告知未中标人本人的评审得分与排序。

七、履约

29、签订合同

29.1 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规定，与中标人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29.2 如果中标人没有按照前款规定与采购人签约，采购人有权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个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或重新招标。如中标供应商被发现前期采购过程中存在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的行为，该供应商中标无效，按照政府采购有关法规要求处理。

29.3 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澄清文件，均为合同的组成部分。

八、附则

30、解释权

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属于采购代理机构。

31、未尽事宜

本招标文件未尽事宜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

第三章

合同格式及合同条款

成方金融信息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2023 年交换机和路由器采购项目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

甲 方：成方金融信息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地 址：

联 系 人：

联系电话：

乙 方：

法定代表人：

住 所：

联系人：

电 话：

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就甲方向乙方购买产品事宜达成一致，特订立本合同，以资信守。

一、定义

1.1 本合同下列术语应解释为：

(1) “合同”系指甲乙双方自愿签署、载明双方权利与义务的协议，包括本合同提及的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的所有文件。

(2) “合同金额”系指根据本合同规定，乙方和/或供货方在正确地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后，甲方应支付给乙方和/或供货方的价款。

(3) “货物”系指乙方和/或供货方按照合同规定，应当向甲方提供的设备、产品及其他有关材料。

(4) “服务”系指本合同所约定的服务，包括但不限于产品运输、检测、安装、调试、验收、质量保证、技术支持和售后服务、人员培训、保险、其它伴随服务和合同中约定乙方和/或供货方应承担的其它义务。

(5) “工作日”系指除公休日和法定节假日外的日历天数，“日”是指日历天数。

二、合同的组成

2.1 下述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 (1) 本合同条款及其所有附件；
- (2) 甲方的招标/谈判/询价/磋商文件及澄清文件；
- (3) 乙方的投标/响应文件及质疑解答文件；
- (4) 中标/成交通知书；
- (5)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6) 双方与合同有关的往来信函、传真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均签名并加盖公章确认后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 (7) 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均签名并加盖公章确认的补充协议。

2.2 如果乙方的投标/响应文件及质疑解答文件内容高于甲方招标/谈判/询价/磋商文件要求，则以乙方的投标/响应文件及质疑解答文件内容为准。如果合同条款与合同附件有矛盾之处，以合同条款内容为准。如果合同附件之间有矛盾之处，以有利于甲方的附件内容为准。

2.3 上述合同文件应能够相互解释、相互说明。如合同文件之间出现不一致，除本合同另有约定外，1.1 条第（1）款至（6）款的排列顺序就是合同文件的优先解释顺序。对于第（7）款中双方达成的补充协议与原合同（包括 1.1 条（1）-（6）款中所列的所有文件）存在不一致，以签订日期在后的书面协议为准。

三、合同标的

序号	采购内容	采购数量	备注
1	中高档交换机 1	12	
2	中高档交换机 2	10	
3	中档电口交换机 1	8	
4	中档电口交换机 2	3	
5	中档光口交换机	8	
6	中高档路由器 1	2	
7	中高档路由器 2	1	
8	中档路由器	2	
4	上述设备的安装调试、集成部署服务以及七年原厂商质量保证服务	配套服务	七年原厂商质量保证服务含远程技术支持服务、现场故障排查服务和技术支持服务、运行情况检查服务、软件升级服务、备品备件服务和质量保证期外维保服务

四、合同金额及付款方式

1. 本合同计价单位：人民币。税率为 %，适用税率随税收政策的调整而变化，合同约定的不含税单价在合同期内保持不变。

2. 上述“合同金额”，已包含本项目所购产品的全部价款、税费、包装、运输、装卸、

安装、调试、技术、指导、培训、咨询、服务、检测、保险、商检、海关关税及报关清关的一切手续费、验收合格交付使用之前以及技术和售后服务等其他各项有关费用； 甲方不再另向乙方和/或供货方支付本合同规定之外的任何费用。

3. 付款方式：

(1) 到货付款：全部设备完成到货验收，甲乙双方签署《货物到货验收单》且乙方已向甲方开具合规足额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后，甲方依据货物到货验收单、付款申请书和增值税专用发票在 20 个工作日内向供货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30%。

(2) 初验付款：本合同项下全部设备完成初验，甲乙双方签署《初验合格单》且乙方已向甲方开具合规足额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后，甲方依据初验合格单、付款申请书和增值税专用发票在 20 个工作日内向供货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40%。

(3) 终验付款：本合同项下全部设备完成终验，且乙方按照要求完成全部工作内容，甲乙双方签署《终验合格单》且乙方已向甲方开具合规足额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后，甲方依据验收报告、付款申请书和增值税专用发票在 20 个工作日内向供货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25%。

(4) 质量保证期付款：本合同项下全部设备质量保证期满后，经甲方验收通过，甲乙双方签署《服务验收单》，乙方已向甲方开具合规足额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后，甲方依据质量保证期间服务情况、付款申请书和增值税专用发票在 20 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5% 款项。

4. 供货方开户行及账号：

单位名称：

纳税人识别号：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地址：

电话：

5. 乙方变更上述有关银行账户的任何信息，应以加盖公章的书面形式提前向甲方提出申请，否则乙方应自行承担由此产生的任何损失。

成方金融信息技术服务有限公司是增值税一般纳税人

母公司开票信息如下：

单位名称：成方金融信息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甲方信息如下：

单位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纳税人识别号：

地址：

电话：

五、双方联系人

甲方联系人：

乙方联系人：

六、包装

乙方和/或供货方负责把货物用坚固的箱子包装，适合长途运输、防潮、防湿、防锈和防震。如包装不当造成货物损坏，乙方和/或供货方负责免费更换。

七、交货期

乙方应在合同签订后 20 个工作日内将所购产品交付至甲方指定地点，并至少提前 10 日将到货时间告知甲方。

八、交货地点

甲方指定交货地点（北京），乙方应于到货前与甲方确认具体到货验收地址。

九、安全条款

乙方与甲方签订本合同应当遵守安全方面的法律法规要求，包括但不限于：

1. 乙方/原厂商为甲方提供服务的雇员（或代理人）须经过乙方自查，包括人员身份验证、工作技能及资质、教育背景等须符合履行本合同之需要，确保上述雇员（或代理人）不存在违法犯罪记录或不良信用记录。

2. 乙方/原厂商提供给甲方服务的雇员（或代理人）须已接受保密培训、安全保护培训。乙方有义务严守甲方的商业秘密、国家秘密、内部资料和信息，不得以任何的形式将甲方相关资料带出工作现场。甲方可要求乙方为其提供服务的雇员（或代理人）单独签署保密承诺。

3. 乙方/原厂商为甲方提供服务的雇员（或代理人）不得随意进入甲方非授权区域。确需进入时，乙方/原厂商相关人员应按甲方相关制度要求进行严格审批并由甲方人员陪同。

4. 乙方/原厂商为甲方提供服务的雇员（或代理人）应使用甲方提供的终端设备接入网络环境或者经控制端口接入信息基础设施。确需使用其他终端设备的，乙方/原厂商应遵守甲方相关制度要求及人民银行有关安全管理规定。

5. 乙方/原厂商为甲方提供服务的雇员（或代理人）不得擅自修改配置或者数据，查看与服务内容无关的数据，复制拍摄业务信息、源代码、文档和将相关存储介质带离现场；不得未经甲方授权留存源代码，必要时乙方/原厂商应协同甲方审核其在服务中所使用开源代码、软件等来源的合法性、安全检测和加固情况。在服务履行时和终止后，未经甲方授权，不得收集、存储、使用、加工、传输、提供和公开甲方相关数据（含授权留存的源代码、程序文档等）。

6. 乙方/原厂商为甲方提供服务的雇员（或代理人）变更时，乙方应及时收回相关资源授权交还甲方，并记录交接回收情况。

7. 如涉及软件开发及外包服务的，乙方/原厂商不得将软件开发及外包服务内容所涉及的源代码在互联网进行托管、测试、审计。确需在互联网开展工作的，乙方应协同甲方做好安全防护工作。

8. 乙方/原厂商应在设计、开发环节识别安全风险，制定安全策略，采取适当的措施保障安全，建立应对安全缺陷和漏洞的响应机制。

9. 乙方/原厂商应及时排查处置行业通报的与服务内容相关的网络安全威胁情报信息，发现提供的产品或服务存在漏洞时，乙方有义务及时告知甲方，并尽快采取适当的措施修正或减轻发现的威胁，不得隐瞒漏洞。

10. 乙方/原厂商须根据甲方要求对产品或服务定期进行安全漏洞检查、渗透测试或进行安全

认证，当发现提供的产品或服务存在漏洞时，乙方/原厂商有义务及时书面告知甲方，并尽快采取适当的措施修正或减轻发现的威胁，不得隐瞒漏洞、不得设置后门或恶意程序。

前款所称书面告知方式限于书面发函及电子邮件形式，告知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描述安全风险事实、描述漏洞详情、可能后果及建议措施等，书面告知内容应不晚于乙方/原厂商发现或应当发现相关漏洞当日到达甲方。

11. 发生突发事件时，乙方/原厂商有义务在【0.5】小时内通过书面方式及时告知甲方，并尽快采取适当的措施解决突发问题或减轻损失。

前款所称书面告知方式限于书面发函及电子邮件形式，告知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描述突发事件事实、描述事件的可能后果及建议措施等。

12. 乙方/原厂商须根据甲方要求协助制定产品或服务中断应急预案并参与应急预案演练。紧急情况发生时，乙方/原厂商须提供必要应急和灾备资源保障。

13. 乙方/原厂商须配合甲方进行安全审查，在服务期内不得中止、拖延、终止提供安全维护。

14. 乙方所采取的安全控制措施应与甲方信息系统的安全等级保持一致。

15. 乙方应提供符合网络安全要求的产品或服务。若此合同约定的产品或服务需进行网络安全审查，乙方应配合甲方进行审查相关事宜。如乙方提供的产品(含芯片等配件)或服务未通过网络安全审查或被网络安全审查有权机关认定为不符合网络安全要求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且不需要承担任何违约赔偿责任，解除合同的通知到达乙方生效。

16. 其他安全要求

(1) 当甲方提出要求时，乙方须配合甲方的供应链背景审查、开展风险评估、配合提供工商信息变更、企业股权变动、管理人员变动、财务经营、涉诉纠纷等经营监测信息工作，甲方无需为此向乙方支付额外费用。

(2) 涉及软件升级的，乙方/原厂商须配合甲方审查，以证明开发和采购符合安全要求，保证产品和服务在实施后能够按照预期的方式和环境使用。

(3) 涉及软件开发及外包服务的，乙方/原厂商提供的软件开发和外包服务必须位于中国境内完成，如果需在境外完成，乙方需事先征得甲方同意，并提供甲方可接受的安全解决方案以降低可能给甲方造成通信、控制、数据保护或其他风险。

(4) 对于非因乙方/原厂商原因引发的故障，乙方/原厂商负责判断故障原因，并将故障情况反映给甲方。

(5) 乙方或原厂商在服务过程中如果对甲方运行正常的硬件或软件因误操作造成损坏，乙方应负责修复或更换，确保甲方的正常使用并赔偿甲方的损失。

17. 重要外包服务

(1) 乙方应协调原厂商配备相对独立或者专用的服务人员团队、场地、信息系统和信息基础设施等资源。

(2) 甲方有权在外包服务中断应急预案中明确外包服务的优先级，以确保甲方享有资源优先获取和应急处置的权利，服务资源包括但不限于人力、技术、设备、时间安排资源等，优先权的行使方式按照甲方的要求执行。

(3) 乙方应协调原厂商协助甲方细化产品或服务的质量标准并按照甲方要求及时派出合格的技术人员提供准确、充足、必要的知识转移培训。

(4) 乙方/原厂商应同意聘请或者委托独立第三方机构自行开展风险评估。

(5) 乙方应协助甲方对其服务人员进行背景调查，包括人员身份验证、工作技能及资质、教育背景等须符合履行本合同之需要，以确保服务人员遵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要求。

十、验收标准

1. 设备到货验收

乙方应提供货物送达用户指定地点所需要的原厂包装，以防货物在运输中损坏，并提供原厂包装证明。乙方应随同货物交货的同时向甲方提交标明货物内容的明细单以及合同要求的相关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合同货物、全部配件、装箱单、生产厂家的检验证书、质量合格证书（由生产厂商签发）、出厂证明文件原件、产品使用说明书、配置手册及其它应当随箱的技术资料等应确保提供有关的技术资料如样本、图纸、操作手册、维修指南及服务手册、产品产地证明书、质量保证书和系统操作说明书等清晰、正确、完整，并应随同货物一起发运。

乙方将货物运抵需求中确定的到货地点后应按照甲方要求，由甲方和乙方代表根据合同的规定及乙方提交的发货证明，对全部设备的型号、规格、数量、外型、包装及资料、文件（如装箱单、保修单、随箱介质等）进行

开箱检查验收，查验的内容包括货物包装、外观、数量等进行检查确认，如有异议应当场提出，双方应当场签字，作为补/换货的依据。如涉及补/换货，乙方应当在 10 日内补/换货，并按前述要求交付及验收；如无异议，参与验货的双方应签署《货物到货验收单》，即为货物正式交付。货物正式交付之前，如果发生丢失、损害或毁坏等风险和费用，应由乙方承担。如未按照上述要求将全部设备发运并运抵用户指定地点，视为当次到货验收不通过。

2. 设备初验

设备完成到货验收后，乙方应根据甲方需要完成设备上架工作，甲方组织对货物进行加电测试，并对货物的功能进行确认性测试。所有货物的加电通过并正常运行完成后，视为货物加电验收通过，用户与投标人签署《初验合格单》，作为采购合同付款依据。如设备加电测试无法启动或功能异常，当次设备初验不通过。如果合同货物中的任何部分不能按照合同规定通过初验，乙方将采取一切补救措施以使初步验收测试能够在甲方要求的期限内进行，再次初步验收测试由乙方负担费用。

3. 设备终验

设备初步验收并安装调试完成后，进入至少 3 个月的连续试运行，试运行期结束且系统运行正常，乙方向用户提供 2 份能证明该货物联合调试成功、可正常运转的测量数据和资料，并向甲方提供详细的验收方案，经过甲方的认可后，由甲方组织终验。

最终验收合格的条件必须至少满足以下三个要求：(1) 乙方已提供合同的全部产品和资料；(2) 试运行时间满足合同要求；(3) 性能测试和试运行

时出现的问题已被解决。如上述终验条件有任一条件不满足，视为当次终验不通过。终验结束后，甲乙双方签署《终验合格单》，作为采购合同付款依据。

如果合同货物中的任何部分不能通过最终验收，乙方将采取一切补救措施以使最终验收测试能够尽快再次进行，再次最终验收测试由乙方负担费用。

4. 质量保证期满服务验收

设备/软件质量保证期满，经甲方确认，乙方按照合同约定提供各项服务，双方签署《服务验收单》。

十一、技术支持与售后服务

1. 本项目采购的路由交换设备由设备原厂商提供7年原厂质保服务。质量保证期自设备初验合格，甲乙双方签署《初验合格单》之日起开始计算，服务覆盖范围和服务标准按照本合同附件八《甲方需求书》执行。

2. 如产品配置软件的，用户享有产品所配置软件的永久使用权。乙方/原厂商在质量保证期内向用户免费提供维护和升级，保证产品处于良好的运行状态。

3. 质量保证期满后，甲方有权要求原厂商提供有偿保修服务，质量保证期外维保服务价格不得高于按照附件一标准。乙方应为甲方提供质量保证期结束后完整的服务维修计划，包括服务内容、响应时间、服务方式、费用核算、质量保证等。

甲方项目联系人：

乙方技术支持联系人：

售后服务电话：

十二、违约责任

1. 乙方/原厂商违反合同约定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除承担违约责任外，应对甲方的损失予以赔偿，赔偿范围包括：（1）甲方直接经济损失、（2）甲方的可预期收益的损失、以及（3）甲方为维护合法权益所支出的全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保全费、律师费、执行费等。

2. 无论乙方/原厂商的违约行为是否给甲方造成损失，乙方均需按照本合同约定向甲方另行支付违约金。

本项目通过乙方采购原厂商货物及服务，原厂商的任何违约行为均依据合同由乙方进行赔付，原厂商的违约行为将被记入原厂商的供应商档案。

3. 如乙方不能按合同约定准时在约定地点交货，除不可抗力因素外，自约定的交付日期起算，乙方应每日按订单金额的 1.5%（千分之一点五）向甲方支付迟交违约金，直至交货为止，甲方有权在付款时予以扣除。当乙方需支付的违约金累计达到订单金额的 5 %（百分之五）时，则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并主张乙方支付订单金额 30 %（百分之三十）的违约金，此外，因乙方违约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乙方承担。

4. 如果乙方提供的产品与合同要求不符的，设备加电测试无法启动或功能异常，出现设备初验未通过的情况，且测试次数超过三次或对项目整体进度造成影响；或设备无法达到终验条件对项目整体进度造成影响，甲方有权拒绝验收，并按乙方违约处理，并主张乙方支付订单金额 30 %（百分之三十）

的违约金。甲方有权追索由此造成工期延误而给甲方带来的经济损失。如果导致合同不能继续执行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按退货索赔程序处理。

此外，因乙方/原厂商违约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乙方承担。

5. 如果乙方/原厂商未能按照合同约定提供服务（履行实施服务、维保服务、技术支持服务、备品备件服务及其他售后服务义务等），每次出现下述情况，乙方应按照合同金额的 1.5%（千分之一点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甲方有权在付款时予以扣除。当乙方需支付的违约金累计达到合同金额的 5 %（百分之五）时，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并主张乙方支付合同金额的 30 %（百分之三十）的违约金。此外，因乙方/原厂商违约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乙方承担。

- 设备原厂商未按合同要求，对用户提出的故障性维护要求在 0.5 小时内做出实质性响应的；

- 发生故障时，设备原厂商未按合同要求，在接到用户到场要求通知后 2 小时到场提供服务；

- 系统运行过程中如果出现技术故障，备品备件未在 4 小时内到达甲方指定现场，造成甲方或其用户业务受到影响。

6. 对不需要乙方安装调试服务的产品，在出具《到货验收合格单》之日起 90 日内，若甲方发现产品存在质量瑕疵包括但不限于：非甲方原因造成的产品套装部件不符或缺漏、物理损坏或功能故障等不合格事件时，乙方应负责免费维修或更换为相同型号全新产品。自甲方提出催告或通知之日起，乙方应每日按合同金额的 1.5%（千分之一点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直至

维修或更换完毕且无质量问题时为止，以上违约金甲方有权在付款时予以扣除。

7. 如果经甲方或第三方权威检测机构认定本项目内产品的设计有重大缺陷并严重影响正常使用的，或整批量产品在满足正常工况环境下使用 30 日期间有 10 %（百分之十）以上的产品发生故障的，乙方须向甲方支付合同金额 30 %的违约金，且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替换为不低于原有产品质量和性能且可正常使用的同类产品；或解除合同，要求乙方返还全部价款。甲方要求替换的，自甲方提出催告或通知之日起，乙方应每日按合同金额的 1.5‰（千分之一点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直至替换完毕且无质量问题时为止。乙方另须承担因此造成的甲方全部损失，以上费用甲方有权在付款时予以扣除。

8. 如果乙方提供的产品被指控侵犯第三方的合法权利成立，除应由乙方直接向第三方承担法律责任外，乙方须向甲方支付合同金额 30 %的违约金，且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替换为不低于原有产品质量和性能的非侵权产品；或解除合同，要求乙方返还全部价款。甲方要求替换的，自甲方提出催告或通知之日起，乙方应每日按合同金额的 1.5 ‰（千分之一点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直至替换完毕且无质量问题时为止。乙方另须承担因此造成甲方的全部损失，以上费用甲方有权在付款时予以扣除。

9. 如果甲方及其关联方以及甲方及其关联方的用户发现乙方/原厂商通过后台性质的程序盗取、编辑、储存等方式非法收集、利用和篡改甲方及其关联方以及甲方及其关联方的用户储存在该合同项下产品中的数据、信息，则构成乙方根本违约，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全额退回甲方已经支付

的款项，承担 100 %合同金额的违约金，并应就由此导致的甲方及其关联方以及甲方及其关联方的用户的损失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10. 如果乙方/原厂商提供虚假材料的，包括但不限于提供伪造、变造的产品及其安装手册、验收方案等相关资料、文件，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应承担合同金额的 30 %（百分之三十）的违约金并赔偿甲方所遭受的全部损失。

11. 如果乙方/原厂商违反本合同的保密条款，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应承担合同金额的 30 %（百分之三十）的违约金并赔偿甲方所遭受的全部损失，同时采取一切必要措施防止保密信息的进一步泄露、扩散。

12. 如果乙方/原厂商提供的外包服务发生较大等级以上网络安全事件，涉嫌违法犯罪的，甲方有权同步向公安机关报案。

前款所称较大等级以上网络安全事件，是指（1）重要外包服务非正常中断、终止，在合同协议规定期限内无有效应对措施的；（2）乙方不当行为引发较大舆情，被国家网信部门、工信部门或者公安机关通报的；（3）违规依托互联网实施开发测试类信息科技外包，被国家网信部门、工信部门或者公安机关通报的；（4）运行维护、安全服务类外包相关信息系统或者基础设施遭受网络攻击，对甲方业务正常运转产生影响，并被国家网信部门、工信部门或者公安机关通报的。

13. 合同执行期间，若乙方/原厂商发生重大风险或者导致严重后果的，甲方有权暂停乙方服务并启动终止流程。

前款所称重大风险问题包括但不限于：（1）企图刺探窃取国家秘密、工作秘密或者敏感数据，故意破坏信息系统、信息基础设施，存在其他涉嫌违

法犯罪行为的；（2）以人民银行或者甲方名义对外开展活动并造成严重不良影响，或者造成人民银行或者甲方被国家网信部门、工信部门或者公安机关以正式文件通报的；（3）经定期评估，认为乙方/原厂商外包风险较大，无有效防范缓解措施，且难以承受可能带来的危害的。乙方/原厂商服务质量评价结果严重低于预期，逾期未整改的；（4）因不可抗力导致服务无法正常完成的。

14. 乙方/原厂商有上述情形或其他违反合同约定给甲方造成损失的情形的，乙方应当向甲方支付相当于订单金额 30 %的违约金。经双方协商后，甲方有权暂停或者在一定期限内取消乙方/原厂商的供应商准入资格。

15. 违约方承担违约责任并不免除其继续履行合同的义务。

16. 如果在甲方发出违约索赔通知后十（10）日内，乙方未作答复，视为索赔应已被乙方接受。如乙方未能在甲方提出索赔通知后二十（20）日内或甲方同意的更长时间内，按照本合同约定的任何一种方法解决索赔事宜，甲方有权直接从货款中扣除违约金额，如果这些金额不足以赔偿，甲方有权向乙方提出不足部分的索赔要求。

十三、不可抗力

1. 本条所述的“不可抗力”系指双方缔结合同时不能预见、不能克服或不能避免的客观情况，但不包括乙方的违约或疏忽。这些事件包括：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等。

2. 如果出现不可抗力，双方在本合同中的义务在不可抗力影响范围及其持续期间将中止履行。经另一方确定的不可抗力影响时间，不计入本合同执

行时间，本合同执行时间相应顺延。任何一方均不会因此而承担责任。但是，一方延迟履行本合同同时发生了不可抗力，延迟方的违约责任不能免除。

3. 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应当尽可能采取合理的行为和适当的措施减轻不可抗力对履行合同所造成的影响。没有采取合理的行为和适当的措施致使损失扩大的，该方不能就扩大损失的部分要求免责，仍需就扩大损失的部分承担赔偿责任。

4. 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应在不可抗力发生后 5 个工作日内将不能履行合同的原因书面告知对方，并提供有效的证明文件。不可抗力影响结束后，受影响方应在 5 个工作日内书面通知对方。如果不可抗力影响超过 20 个工作日，双方可以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本合同或者解除本合同。

十四、知识产权

1. 在不影响本合同其他条款有关知识产权许可及/或转让的约定的前提下，在本合同生效时已经存在并为各方合法拥有或使用的所有技术或资料、信息的知识产权和所有权，仍应属于其各自的原权利人所有或享有。

2. 甲方在乙方/原厂商提供的技术成果（包括不限于程序，文件，资料等）基础上开发，研制形成的新增技术成果的知识产权归甲方所有。乙方/原厂商为履行本合同所提供的原有技术成果和知识产权仍归乙方/原厂商所有，甲方对整体技术成果（包括乙方提供的技术成果及甲方在其基础上研发的新增技术成果）享有永久、免费的使用权。

3. 乙方/原厂商保证拥有由其提供给甲方的所有软件的合法使用权，并且已获得许可甲方使用的正当授权及其有权将软件许可以及相关材料授权/

转让给甲方。甲方可独立对本合同项下软件产品进行后续开发，不受版权限制。乙方承诺并保证甲方除本合同的付款义务外无需支付任何其他的许可使用费，以非独家的、永久的、全球的、不可撤销的方式使用本合同项下标准版软件产品。

4. 乙方保证其提供的软件产品未侵犯任何第三方之著作权、商标权、专利权等知识产权，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商业秘密或对任何第三方构成不正当竞争，如因此与第三方形成争议、诉讼或仲裁案件，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并负责赔偿甲方由此而遭受的全部损失。同时乙方需提供全力支持防止因上述侵权给甲方带来的直接和预期的损失，包括但不限于提供甲方继续使用本合同项下的软件而需取得的第三方授权、修改本合同项下软件使其至少在功能上可以替代原技术、提供功能上相等的使甲方可以达到原合同目的的其他软件，并承担因此而产生的所有的费用。

5. 乙方/原厂商对软件产品客户化前的标准版软件产品拥有著作权，但对于在本合同履行期间可能使用到的乙方或者第三方所拥有的技术或相关信息的知识产权，乙方/原厂商授权甲方在本合同项目范围内使用。甲方对本合同履行期间产生的成果（包括客户化开发所取得的全部工作成果以及实施过程中所产生的所有技术文件）拥有权利，包括知识产权、所有权及相应的利益。乙方/原厂商不对合同项下的成果具有任何知识产权和申请知识产权的权利，甲方享有署名权在内的全部知识产权及申请知识产权的权利。

6. 任何一方不因本合同磋商、签订及履行而获得明示或暗示的使用对方（包括其子、分公司）的商标、商号、标识、标志或其他名称、技术或业务

的资料、信息、数据、文件、流程的权利，除非事先获得对方的特别书面授权。

十五、仲裁

双方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和规定执行本合同。在执行过程中所发生的一切争执，双方应在相互谅解和友好的基础上协商解决。如经协商仍达不成协议，任何一方均可向北京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并依其届时有效的仲裁规则作出裁决。仲裁决定是终局裁决，对双方均有约束力。

十六、保密条款

1. 乙方/原厂商工作人员应根据甲方的要求签署单独的保密承诺，详见附件九。凡甲方提供给乙方/原厂商的任何商业信息或技术资料、数据或信息，除非有证据证明在提供时已为公知信息的外，均构成甲方的保密信息。乙方同意，甲方的保密信息包括但不限于：所有与甲方业务相关的信息，包括但不限于技术、财务、统计、客户、商业和人员等所有文件、数据、资料或口头披露的相关信息以及由本项目实施而形成的所有文件、数据和资料等信息，乙方对所有上述信息均应承担保密义务。

2. 从甲方处所获得之保密信息仅用于本合同项下双方的项目相关工作之用。除上述目的之外，乙方及原厂商不得为自己之用途或任何目的而使用甲方向其披露的保密信息。

3. 除与进行本合同项下相关工作且对乙方负有保密义务的乙方人员或对甲方负有保密义务的甲方人员外，乙方及原厂商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披露甲方向其提供的保密信息，甲方书面同意的除外。乙方及原厂商的雇员、代理人、关联方违反保密义务的，由乙方承担违约责任。

4. 乙方保证，为防止甲方的保密信息进入公知领域或被未经授权的人知悉，乙方/原厂商将采取一切必要措施以防止该信息的披露或使用。乙方同意，一旦发现任何对该保密信息的滥用或窃用情况，须以书面形式立即通知甲方，并按甲方要求采取一切必要措施防止该保密信息的进一步泄露、扩散。

5. 未经甲方的书面同意，乙方及原厂商不得对任何甲方的保密信息进行复制或以其他方式保存。并且，在甲方提出要求或在双方的业务关系终止时，乙方及原厂商应立即向甲

方归还所有保密信息及其副本、以及所有包含该保密信息全部载体，或者出具加盖乙方公章的已销毁甲方保密信息的书面声明，但双方另有约定的除外。

十七、合同的转让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其在本合同项下的全部或部分权利义务转让或分包给第三方。甲方有权根据需要通知乙方向甲方指定的第三方履行，或将甲方全部或部分权利转让给第三方。

十八、合同的变更、解除和终止

1. 甲乙双方均不得单方面随意变更或解除合同。如因国家政策变化和预算调整导致部分合同条款无法履行的，甲方与乙方友好协商修改有关条款，合同修改以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均签名并盖章的书面文件为准。

2. 本合同正常履行完毕，合同自行终止。

3. 甲乙双方在不违反法律、法规规定的情况下，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以解除本合同，终止本合同的履行。

4. 乙方单方面终止合同协议的，应提前出具书面申请，说明终止原因和处理建议等。

5. 不可抗力导致本合同无法履行或履行不必要时，双方均有权解除合同，乙方应退回甲方已相应支付的费用。

6. 一方不履行合同条款，造成另一方合同目的无法实现，双方协商不能解决，守约方可以解除本合同，违约方赔偿损失后，合同终止。

7. 乙方违反本合同“违约责任”条款的相关约定，甲方有权解除合同。若乙方存在重大风险问题，包括但不限于保密风险、数据安全风险，甲方有权立即终止合同。

8. 乙方/原厂商提供的服务或产品给甲方造成重大声誉或经济损失的，甲方可以随时解除合同。

9. 如果甲方根据上述约定，终止了全部或部分合同，乙方应退回甲方已相应支付的费用，赔偿甲方损失并继续执行合同中未终止的部分。

10. 合同的终止并不影响甲乙双方承担其他法律责任，不影响违约责任、保密约定、知识产权等条款的继续有效。

11. 如果乙方破产或无清偿能力，甲方可在任何时候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终止合同，并且不承担违约责任。该合同的终止将不损害或影响甲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的任何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利。

12. 乙方在甲方终止合同协议、更换外包服务商前应继续提供服务以保障服务的连续性，协同甲方在确定新外包服务商后制定有关乙方服务退出计划和交接方案，并遵守该计划和方案。

十九、合同生效及其他

1.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均签名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

2. 本合同如有任何修改或补充，均需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均签名并加盖公章，并视作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合同正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 本合同附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合同正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4. 本合同以中文书写，一式陆份，甲方执肆份，乙方执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本合同附件包括：

附件一：设备清单及价格

附件二：服务承诺

附件三：保密和信息安全承诺书

附件四：到货验收单

附件五：初验合格单

附件六：终验合格单

附件七：服务验收单

附件八：甲方需求书

附件九：原厂商售后服务方案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成方金融信息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2023 年 XXX 采购合同》之签署页)

甲方（盖章）：成方金融信息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名）：

签约日期：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名）：

签约日期：

附件一：设备清单及价格

序号	设备名称	设备品 牌及型 号	配置型号 及规格	单价 (不含 税)	单价 (含税)	数量	小计金额 (含税)	备注
1	中高档 交换机 1						设备单价 含设备安 装调试和 集成部署, 以及七年 质量保证 服务(原厂 商应提供 自设备初 验合格之 日起7年 原厂商维 保服务,包 含远程技 术支持服 务、现场故 障排查服 务和技术 支持服务、 运行情况 检查服务、 软件升级 服务、备品 备件服务 和质量保 证期外技 术支持服 务)
2	中高档 交换机 2						
3	中档电 口交换 机 1							
							
4	中档电 口交换 机 2							
5	中档光 口交换 机							
6	中高档 路由器 1							
7	中高档 路由器 2							
8	中档路 由器							
合计								
质量保证期外维 保服务价格承诺		不超过上述设备购置价格的 X%						

附件二：服务承诺

售后服务承诺书

致成方金融信息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服务及质量保证承诺

我公司在此承诺：在完成“【】项目”的服务过程中，我公司/原厂商完全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能够完全满足采购方需求书中所列各项技术及服务要求，保证为采购方提供全方面专业、优质的服务。

特此承诺！

投标人/原厂商名称（盖章）： _

附件三、保密和信息安全承诺书

成方金融信息技术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于 年 月 日与 _____ 公司（以下简称乙方）签订了《_____》合同，约定乙方派遣人员【填项目组人员名称】为甲方提供_____服务，有效期为_____年。为进一步明确保密和安全相关义务与责任，确保合作期间甲方网络与信息系统安全、稳定运行以及数据安全，根据甲方有关制度和规定，经双方友好协商，乙方作为外包服务提供商就有关保密和安全相关义务事项作出如下承诺：

一、保密责任与义务

1. 我方保证，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不得向社会公众或第三方通过任何途径出示、披露敏感信息以及本项目的工作成果，亦不得对敏感信息、各阶段工作成果和最终工作成果进行传播和销售，并且保证只为执行本项目之目的使用敏感信息和各阶段工作成果和最终工作成果。

2. 我方保证，如为本合同目的确实需要向第三方披露对方的敏感信息，需事先得到甲方的书面许可，并与该第三方签订保密合同。

3. 我方保证，只能将甲方的相关敏感信息提供给与本合同工作直接相关的员工，提供范围及程度仅限于可使该员工完成本项工作，并应约束其员工遵守保密义务。如上述人员范围有所调整，新加入本项目的乙方工作人员同样受到约束。

4. 我方保证，在双方合作关系结束后，我方有义务按照甲方的要求将敏感信息及其载体返还给甲方或者按照甲方的要求予以销毁，不得再以任何形式使用敏感信息。

5. 我方同意采取任何必要的、以及甲方要求的合理措施，保护甲方提供的敏感信息。

6. 如发生任何敏感信息泄漏事件，包括但不限于因我方原因导致的泄漏事件或者因第三方非法获取和使用而造成的泄漏事件，我方均应立即通知甲方，并采取有效措施防止泄密进一步扩大。

二、安全责任与义务

1. 我方保证，严格遵守甲方各项网络安全和数据安全制度和管理要求，确保责任期内不发生网络安全和数据安全事件。合作项目涉及分包时，乙方负责相应分包商的网络安全和数据安全管理，承担外包服务过程中的总体安全责任。

2. 我方保证，加强派遣人员管理，负责对派遣到甲方的服务人员进行信息安全宣贯和教

日期:

附件四：货物到货验收单

合同编号		合同名称		
甲方名称		甲方验收人		
甲方地址		联系电话		
乙方名称		乙方验收人		
乙方地址		联系电话		
交付内容	产品名称	规格型号	序列号	数量
验收结论：（验收双方共同确认）				
备注：				
甲方代表/日期：		乙方代表/日期：		
甲方验收单位（盖章）：		乙方验收单位（盖章）：		

附件五：初验合格单

成方金融信息技术服务有限公司【】采购合同

初验合格单

甲方：成方金融信息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乙方：【】

合同名称：“成方金融信息技术服务有限公司【】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

根据该合同相关条款，【】已完成合同中规定的有关初验的各项条款的内容（验收细则如下：所有测试项目的测试结果与预期结果相符合。测试结果满足合同要求，双方已完成设备初验。

甲方（签名代表）：

乙方（签名代表）：

日期：

日期：

备注：本验收合格单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附件六：终验合格单

成方金融信息技术服务有限公司【】采购合同

终验合格单

甲方：成方金融信息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乙方：【】

合同名称：“成方金融信息技术服务有限公司【】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

根据该合同相关条款，【】公司已完成合同中规定的有关终验的各项条款的内容（验收细则如下：完成初验后，试运行期满三个月，在此期间设备运行正常。设备各项测试结果满足合同要求，双方已完成系统终验。

甲方（签名代表）：

乙方（签名代表）：

日期：

日期：

备注：本验收合格单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附件七：服务验收单

服务验收单模板

合同名称			
合同编号			
项目名称			
供应商名称		联系人及电话	
验收部门		经办人及电话	
服务类验收清单			
序号	验收内容	验收结论	情况说明
1	服务内容是否与合同涉及内容一致	是[] 否[]	
2	服务人员的专业水平、工作质量和态度是否符合要求	是[] 否[]	
3	是否按照合同约定的服务时限要求提供各项服务	是[] 否[]	
4	是否按照合同约定提供相关服务报告,包括故障处置报告、技术服务报告等	是[] 否[]	
5	其他	是[] 否[]	
验收结论			
服务验收结论为: 合格[] 不合格[]。			
甲方：成方金融信息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乙方：	
签名/盖章		签名/盖章	
日期		日期	
备注	质保服务期满，双方对质量保证期内服务进行验收。 本验收合格单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四章

投标文件格式

格式 1

开标一览表

投标人：

招标编号：

项目名称：

投标总价（人民币）

注：投标总价为投标货物在采购人指定地点交货并完成安装调试和正常运行（含售后质量保证及技术支持、备件等所有伴随服务）的最终价格。

序号	投标产品	品牌及型号	备注
1			
2			
.....			

投标人认为需声明的情况

投标人（盖单位公章）：

格式 2

投 标 书

致：中国人民银行集中采购中心

根据贵方_____项目（招标编号：_____）招标采购货物及服务的投标邀请，授权代表_____（姓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_____（投标人名称、地址）提交下列文件电子版：

- （1） 投标书；
- （2）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3） 投标分项报价表；
- （4） 货物说明一览表；
- （5） 采购需求及技术要求逐项应答表；
- （6） 商务及合同条款逐项应答表；
- （7） 项目实施人员情况表；
- （8） 同类业务案例介绍；
- （9） 售后服务与质量保证承诺；
- （10） 投标人资格声明文件；
- （11） 投标人资质证书及其他资质证明文件；
- （12） 正版软件声明；
- （13） 采购需求及技术要求中规定应提交的有关技术文件材料；
- （14） 投标人关于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及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书；
- （15） 投标人关于投标文件纸质正本与投标文件电子版两者一致性的承诺书。
- （16） 制造商授权书；

(17) 关于投标人资格要求中需求单位要求的资格条件第 1 条、第 2 条的承诺书

在此, 授权代表声明如下:

1. 投标人已仔细阅读并完全理解全部招标文件, 包括澄清文件; 并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2. 本投标有效期为自开标之日起 90 日。

3. 投标人与采购人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的公司及任何附属机构均无关联。

4. 投标人同意按照采购人的要求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并完全理解最低报价的投标人不一定中标的规定。

5.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 址: _____ 邮 编: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电子邮件地址: _____

格式 3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地址）的（公司名称）的（法人代表姓名、职务）代表本公司授权（被授权人的姓名、所在单位及职务、联系方式（包含电子邮件）、联系电话）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参加（项目名称）的投标，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包括投标及中标后签订合同等有关事务。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月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人名章）_____

被授权人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_____

（盖单位公章）

格式 4

投标分项报价表

投标人名称: _____ 招标编号: _____

序号	设备名称	设备品牌及型号	配置型号及规格	单价 (不含税)	单价 (含税)	数量	小计金额 (含税)	备注
1	中高档交换机 1						设备单价包含设备采购附带安装调试和集成部署, 以及七年质量保证服务 (原厂商应提供自设备初验合格之日起 7 年原厂商维保服务, 包含远程技术支持服务、现场故障排查服务和技术支持服务、运行情况检查服务、软件升级服务、备品备件服务和质
2	中高档交换机 2						
3	中档电口交换机 1							
							
4	中档电口交换机 2							
5	中档光口交							

	交换机							量保证期外技术支持服务)	
6	中高档路由器 1								
7	中高档路由器 2								
8	中档路由器								
合计									
质量保证期外维保服务价格承诺		不超过上述设备购置价格的 X%							

- 注：1、本表中报出的各分项价格及总价应包括本招标文件要求的所有货物及服务的价格（除非本招标文件中明确规定由投标人另行报价）。
- 2、本招标文件要求报价而投标人在本表中未予报价的项目，将视作已包含在其他分项价格中。
- 3、投标人应参照本表格式报出有关产品的详细配置及部件的具体数量与明细价格，作为本表的附件。

格式 5

货物说明一览表

投标人名称: _____ 招标编号: _____

序号	货物的品名及型号	制造厂商	货物性能及配置	数量	单位	备注

注: 各项货物详细技术性能应根据招标文件要求另页描述。

格式 6

采购需求及技术要求逐项应答表

投标人名称: _____ 招标编号: _____

序号	招标文件条目号	采购需求及技术要求	投标应答	偏 离说 明

注: 针对本招标文件第五章逐条应答。

格式 7

商务及合同条款逐项应答表

投标人名称: _____

招标编号: _____

项目名称: _____

序号	招标文件条目号	招标文件的商务条款	投标文件的商务条款	偏离	说明
序号	招标文件条目号	招标文件的合同条款	投标文件的合同条款	偏离	说明

注: 对于表格中未列明的内容, 视为投标人无条件接受招标文件规定的所有商务及合同条款

格式 8

项目实施人员情况表

姓名	性别	职称	最高学历	在本项目担当的任务
本人本项目计划时间		本人本项目计划内任务和目标		
本人以往业绩实施时间		以往业绩描述		

格式 9

同类业务案例介绍

案例名称和 合同额			
证明 材料	(附件目录, 附件应提供合同复印件等证明材料)		
项目简介及 实施情况	投标人单位 (盖单位公章)		
用户 名称		联系人	
用户 地址		电话	

注: 1、每个案例填写一份表格。如业绩提供不实, 将取消其投标资格。

格式 10

售后服务与质量保证承诺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类别	售后服务与质量保证承诺	备注

格式 11

投标人资格声明文件

1、名称及概况:

(1) 投标人名称: _____

(2) 地址: _____

电话/传真号码: _____

(3) 成立和/或注册日期: _____

(4) 公司性质: _____

(5) 注册资本: _____

(6) 主要负责人: _____

(7) 职工人数: _____

(8) 近期资产负债情况 (到_____年__月__日止)

 固定资产:

 原值: _____

 净值: _____

 流动资金: _____

 长期负债: _____

 短期负债: _____

(9) 法定代表人姓名: _____

(10) 授权代表的姓名和职务: _____

(11) 上一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

(12) 最近三年中的与本次招标项目类似的项目上的营业额:

项目名称	用户	完成时间	项目合同总额
------	----	------	--------

3、是否承诺近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无严重违法记录: _____

4、是否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_____

5、是否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_____

6、是否承诺投标文件电子版及纸质投标文件一致: _____

7、有关开户银行的名称和地址: _____

8、投标人认为需要声明的其他情况: _____

兹证明上述声明是真实、正确的, 并提供了全部能够提供的资料和数据,

我们同意遵照贵方要求出示有关证明文件。

投标人名称: _____

授权代表姓名和职务_____

传 真_____

电 话_____

电子邮件_____

注册地址_____

开户银行_____

银行账号_____

税 号 或信用代码_____

格式 12

投标人资质证书及其他资质证明文件

应包括但不限于业务资质认证证书、代理资格证书、制造商授权及服务承诺、用户验收单或用户履约证明或其它可以证明其行业影响与品牌形象等证明材料复印件。

格式 13

正版软件声明

本公司针对本采购项目提供的任何软件均系正版软件，不会对第三方的知识产权构成侵犯。任何第三方如果提出侵权指控，由本公司与其交涉并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和费用，以及赔偿由此给采购人造成的一切损失。

特此声明。

供应商：_____（盖单位公章）

格式 14

采购需求及技术要求中规定应提交的有关技术文件材料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本招标文件第五章“采购需求及技术要求”，并按照其规定自行拟制格式，完整提供有关产品技术说明文件、技术与服务的说明与证明材料等。

(盖单位公章)

格式 15

投标人关于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 重大违法记录及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 力的承诺书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本招标文件第一章《投标邀请》六 投标人资格要求（二）中第 2 条、第 3 条、第 4 条要求，按以下格式承诺：

我公司系（公司名称）_____，承诺如下：

- 1、具备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符合政府采购法要求的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 2、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 3、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并承诺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特此说明。

投标人：（公司名称）

盖章：

格式 16

投标人关于投标文件纸质正本与投标文件电子版

两者一致性的承诺书

我公司系（公司名称）_____，承诺如下：

本公司针对_____（采购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提供的投标文件纸质正本与投标文件电子版内容一致。因投标文件纸质正本与投标文件电子版内容不一致而导致的不利后果由本公司承担。

特此说明。

投标人：（公司名称）_____

（盖单位公章）

格式 17

制造商授权书

致：中国人民银行集中采购中心

作为设在_____（厂家地址）的制造_____（货物名称和/或描述）的_____（制造厂家名称）在此授权_____（投标公司名称和地址）用我厂制造的上述货物就_____采购项目的_____号招标邀请递交投标书并进行后继的合同谈判和签署合同。

根据合同条款规定，我们在此保证为上述公司就此次招标而提交的货物承担全部质量保证责任。

出具授权书的制造厂家名称：_____

单位公章：_____

格式 18

关于投标人资格要求中需求单位要求的资格条件第 1 条、第 2 条的承诺书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本招标文件第一章《投标邀请》六 投标人资格要求（三）需求单位要求的资格条件中第 1 条要求，按以下格式承诺：

我公司系（公司名称）_____，承诺如下：

（1）本公司不存在或由财政部门认定存在参与人民银行以往采购项目中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行为；

（2）本公司不存在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行为；

（3）本公司不存在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恶意串通的行为；

（4）本公司不存在向采购人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行为；

（5）本公司不存在招标采购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谈判的行为。

（6）本公司承诺提供的产品和服务满足《网络安全审查办法》的相关规定，符合网络安全审查要求；

特此说明。

投标人：（公司名称）

第五章

采购需求及技术要求

一、采购需求前附表

序号	类别	内容
1	项目内容	<p>货物名称及数量：</p> <p>中高档交换机 1：12 台；</p> <p>中高档交换机 2：10 台；</p> <p>中档电口交换机 1：8 台；</p> <p>中档电口交换机 2：3 台；</p> <p>中档光口交换机：8 台；</p> <p>中高档路由器 1：2 台；</p> <p>中高档路由器 2：1 台；</p> <p>中档路由器：2 台；</p> <p>核心产品：上述 41 台交换机和 5 台路由器均为核心产品。</p> <p>服务内容：上述设备采购附带安装调试和集成部署，以及七年质量保证服务（原厂商应提供自设备初验合格之日起 7 年原厂商维保服务，包含远程技术支持服务、现场故障排查服务和技术支持服务、运行情况检查服务、软件升级服务、备品备件服务和质量保证期外技术支持服务）</p> <p>工程内容：无</p>

2	项目实施时间	<p>到货期限: T0+20 个工作日 (T0 为合同签订日, 下同);</p> <p>安装调试 (初步验收) 期限: T0+2 月;</p> <p>投入生产 (最终验收) 期限: T0+5 月;</p> <p>质量保证期: 自设备初步验收完成之日起七年。</p>
3	项目实施地点	成方金融信息技术服务有限公司指定数据中心 (北京)
4	项目相关单位	需求部门: 成方金融信息技术服务有限公司总行系统事业部网络平台部
		履约验收部门: 成方金融信息技术服务有限公司总行系统事业部网络平台部

二、需求清单

(一) 项目概况

序号	内容	说明
1	项目背景	为满足成方金信业务网、互联网网络更新改造和建设的需求, 提升网络设备运行效率, 成方金信拟采购交换机和路由器等网络设备并开展建设实施工作。

2	执行依据	<p>《2022 年成方金信业务网、互联网网络设备更新改造项目》任务书</p> <p>《2022 年成方金信互联网 IT 资源池建设项目》任务书</p> <p>《2023 年成方金信互联网 Internet 接入区设备更新及网络优化项目》任务书</p>
3	项目目标	<p>通过采购优质的网络产品和配套服务，完成上述老旧设备的替换更新，有效降低业务运行风险，确保网络和所承载业务的稳定运行。</p>
4	项目内容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中高档交换机 1：12 台；2. 中高档交换机 2：10 台；3. 中档电口交换机 1：8 台；4. 中档电口交换机 2：3 台；5. 中档光口交换机：8 台；6. 中高档路由器 1：2 台；7. 中高档路由器 2：1 台；8. 中档路由器：2 台；9. 上述设备的安装调试、集成部署服务以及七年质量保证服务（原厂商应提供

		自设备初验合格之日起7年原厂商维保服务，包含远程技术支持服务、现场故障排查服务和技术支持服务、运行情况检查服务、软件升级服务、备品备件服务和质量保证期外技术支持服务）。
5	项目范围	成方金融信息技术服务有限公司指定数据中心（北京）
6	重要性分析	本次拟采购设备将替代目前部署在业务网和互联网核心区和其它各功能子区的老旧设备，现有设备运行时间较长，设备老化造成的故障隐患不断增加，为了避免上述情况，提高网络接入能力和传输能力，须及时完成设备采购和老旧设备替换工作。
7	与前期项目的关系	

(二) 采购项目预（概）算

总 预 算：不设置项目预算

(三) 采购标的汇总表

序号	标的名称	品目 分类编码	计量 单位	数量	是否 进口	是否 核心 产品	最高限 价
----	------	------------	----------	----	----------	----------------	----------

1	中高档交换机 1	A02010202	台	12	否	是
2	中高档交换机 2	A02010202	台	10	否	是
3	中档电口交换机 1	A02010202	台	8	否	是
4	中档电口交换机 2	A02010202	台	3	否	是
5	中档光口交换机	A02010202	台	8	否	是
6	中高档路由器 1	A02010201	台	2	否	是
7	中高档路由器 2	A02010201	台	1	否	是
8	中档路由器	A02010201	台	2	否	是
9	安装调试、集成部署服务以及七年原厂质量保证服务	C16020200 C16070200	年	配套服务	否	否

(四) 技术商务要求

(1) 技术要求

设备技术参数要求共有“★”指标 197 项, “#”指标 31 项, “△”指标 42 项; “★”代表最关键指标, 不满足该指标项将导致投标被拒绝; “#”代表重要指标; “△”表示一般指标项, “#”和“△”项根据评审规则评分。技术总体要求如下:

1. 供应商必须确保所投设备为能够全面满足本项目需求技术指标的主流设备, 并按其配置要求提供设备品牌、型号、规格、配置及价格。所投设备报价应包含原厂集成实施服务、相关配件的安装服务以及原厂技术支持和售后服务。供应商可提出与本招标文件技术指标和规格要求不尽完全相同、但满足或优于本招标文件技术指标和规格要求的设备方案建议, 并说明设备的具体配置。

2. 指标明确须提供的证明材料应为原厂商承诺函、原厂商官网截图或测试报告等, 证明材料均需加盖原厂商公章。未说明需提供何种证明材料的指标, 只需响应是否负偏离。

1. 中高档交换机 1

序号	重要性	指标项	指标要求	备注
1	★	基本技术指标	交换容量≥72Tbps;	提供证明材料

2	★		包转发性能 $\geq 8400\text{Mpps}$;	提供证明材料
3	★		实配主控引擎, 交换网板, 电源, 风扇等关键部件冗余;	
4	★		业务槽位 (高度1U, 全宽) ≥ 6 ;	
5	★		实配交换网板 (可非独立) ≥ 2 ;	
6	★		支持40G、100G以太网端口;	提供证明材料
7	△		支持前后散热风道;	提供证明材料
8	★		整机高度 $\leq 14\text{U}$;	
9	★	模块要求	板卡支持全线速转发; 至少配置5块业务板卡, 其中2块为光接口板卡且配置不少于96个万兆光口; 光接口板卡需满配光模块, 其中万兆SFP+多模光模块至少80个, 千兆SFP单模光模块至少16个; 其余板卡配置不少于144个RJ45千兆电口;	
10	★		实配 ≥ 2 个主控板;	
11	★		实配冗余交流电源模块、风扇; 一半实配电源掉电不影响整机运行; 根据用户实际需求提供与实配电源数相同数量的国标或欧标电源线;	
12	★	可靠性要求	主控板、业务板卡、电源、风扇、光模块等均支持热插拔;	
13	★		支持跨板卡、跨设备的链路聚合;	
14	#		支持VPC/M-LAG等非堆叠方式的跨设备链路聚合技术;	提供证明材料
15	★		支持多虚一 (堆叠) 技术 (N:1), $N \geq 2$;	提供证明材料
16	△		支持在线业务软件升级 (ISSU) 功能;	提供证明材料
17	★	网络要	支持静态路由、RIP、OSPF、BGP; 支持等	

		求	价路由、路由策略、VRRP、策略路由；	
18	★		支持OSPF、BGPv4等动态协议的明文认证和MD5密文认证；	
19	★		支持STP、RSTP、MSTP协议，支持STP Root Guard、BPDU Guard功能；	
20	△		支持对端口接收报文的速率和发送报文的速率进行限制；	
21	△		支持报文重定向；	
22	△		支持IP MAC地址绑定；	
23	#		支持灵活的队列调度算法，可以同时基于端口和队列进行设置，支持优先级调度（PQ/SP）、轮询调度（RR/WRR/DRR）、优先级调度+轮询调度、流量加权调度（WFQ/WRED）等多种模式；	
24	#		实配支持BFD for BGP、OSPF、静态路由协议线路检测功能；	
25	#	QoS	支持802.1P；支持DSCP；支持报文的802.1p和DSCP优先级重新标记；支持基于DiffServ的完善QoS保证；	
26	△		支持流量整形（Traffic Shaping）；支持队列调度机制；支持拥塞避免机制；	
27	★		支持VxLAN二、三层网关功能，支持分布式VxLAN三层网关；	
28	★		所配主机及各类板卡均需支持SDN；	
29	★	SDN	支持Openflow 1.3；	
30	★		设备可被本厂商的管理平台统一管理，实现各类SDN配置及管理；	
31	#		支持基于EVPN的分布式二、三层网关功能；	提供证明材料
32	★	IPV6	支持IPv4和IPv6双协议栈；支持IPv4向IPv6的基本过渡技术，支持IPv6静态路由，支持BGP4+、RIPng、OSPFv3、IS-ISv6等动态路由协议；	

33	★	运行维护要求	支持基于Console、SSH、telnet的命令行配置，支持NTP、SNMP V2/V3等协议；支持端口镜像和远程端口镜像功能；	
34	★	安全审查要求	支持RADIUS、TACACS+/HWTACACS认证、用户分级管理和口令保护；	
35	★	管理要求	支持标准、扩展、基于端口的和基于VLAN的ACL；	
36	△		支持sFlow/Netflow/NetStream等流量统计功能，支持VxLAN报文统计；	
37	#		支持CPU保护功能，对协议攻击报文进行识别与拦截；	提供证明材料
38	★	产品资质	提供处于有效期内的、由工业和信息化部核发的电信设备进网许可证。	提供证明材料

2. 中高档交换机2

序号	重要性	指标项	指标要求	备注
1	★	基本技术指标	交换容量 $\geq 72\text{Tbps}$ ；	提供证明材料
2	★		包转发性能 $\geq 8400\text{Mpps}$ ；	提供证明材料
3	★		实配主控引擎，交换网板，电源，风扇等关键部件冗余；	提供证明材料
4	★		业务槽位（高度1U，全宽） ≥ 6 ；	
5	★		实配交换网板（可非独立） ≥ 2 ；	
6	★		支持40G、100G以太网端口（提供板卡型号及图片，投标人盖章）；	提供证明材料
7	△		支持前后散热风道；	提供证明材料
8	★	模块要求	板卡支持全线速转发；至少配置5块业务板卡，其中2块为光接口板卡且配置不少于96个万兆光口；光接口板卡需满配光模块，其中万兆SFP+多模光模块至少80个，千兆SFP单模光模块至少16个；其余板卡配置不少于144个RJ45千兆电口；	

9	★		实配 ≥ 2 个主控板;	
10	★		实配冗余交流电源模块、风扇;一半实配电源掉电不影响整机运行;根据用户实际需求提供与实配电源数相同数量的国标或欧标电源线;	
11	★	可靠性要求	主控板、业务板卡、电源、风扇、光模块等均支持热插拔;	
12	★		支持跨板卡、跨设备的链路聚合;	
13	#		支持VPC/M-LAG等非堆叠方式的跨设备链路聚合技术;	提供证明材料
14	★		支持多虚一(堆叠)技术(N:1), $N \geq 2$;	提供证明材料
15	△		支持在线业务软件升级(ISSU)功能;	提供证明材料
16	★	网络要求	支持静态路由、RIP、OSPF、BGP;支持等价路由、路由策略、VRRP、策略路由;	
17	★		支持OSPF、BGPv4等动态协议的明文认证和国密算法加密认证;	
18	★		支持STP、RSTP、MSTP协议,支持STP Root Guard、BPDU Guard功能;	
19	△		支持对端口接收报文的速率和发送报文的速率进行限制;	
20	△		支持报文重定向;	
21	△		支持IP MAC地址绑定;	
22	#		支持灵活的队列调度算法,可以同时基于端口和队列进行设置,支持优先级调度(PQ/SP)、轮询调度(RR/WRR/DRR)、优先级调度+轮询调度、流量加权调度(WFQ/WRED)等多种模式;	
23	#		实配支持BFD for BGP、OSPF、静态路由协议线路检测功能;	
24	#	QoS	支持802.1P;支持DSCP;支持报文的802.1p和DSCP优先级重新标记;支持基于DiffServ的完善QoS保证;	

25	△		支持流量整形 (Traffic Shaping) ; 支持队列调度机制; 支持拥塞避免机制;	
26	★	SDN	支持VxLAN二、三层网关功能, 支持分布式VxLAN三层网关;	
27	★		所配主机及各类板卡均需支持SDN;	
28	★		支持Openflow 1.3;	
29	★		设备可被本厂商的管理平台统一管理, 实现各类SDN配置及管理;	
30	#		支持基于EVPN的分布式二、三层网关功能;	提供证明材料
31	★		IPV6	支持IPv4和IPv6双协议栈; 支持IPv4向IPv6的基本过渡技术, 支持IPv6静态路由, 支持BGP4+、RIPng、OSPFv3、IS-ISv6等动态路由协议;
32	★	运行维护要求	支持基于Console、SSH、telnet的命令行配置, 支持NTP、SNMP V2/V3等协议; 支持端口镜像和远程端口镜像功能;	
33	★	安全审查要求	支持RADIUS、TACACS+/HWTACACS认证、用户分级管理和口令保护;	
34	★	管理要求	支持标准、扩展、基于端口的和基于VLAN的ACL;	
35	△		支持sFlow/Netflow/NetStream等流量统计功能, 支持VxLAN报文统计;	
36	#		支持CPU保护功能, 对协议攻击报文进行识别与拦截;	提供证明材料
37	★	产品资质	提供处于有效期内的、由工业和信息化部核发的电信设备进网许可证。	提供证明材料
38	★		设备关键芯片 (CPU、交换芯片) 须为国产;	
39	★		设备操作系统为国内厂商开发。	

3. 中档电口交换机1

序号	重要性	指标项	指标要求	备注
1	★	基本技术指标	交换容量 $\geq 700\text{Gbps}$;	提供证明材料
2	★		包转发率 $\geq 240\text{Mpps}$;	提供证明材料
3	★		至少配置4个万兆SFP+光模块的光口, 并含4个万兆SFP+多模光模块; RJ45GE接口数量 ≥ 48 个; 支持全线速转发;	
4	★	可靠性要求	实配模块化冗余电源; 根据用户实际需求提供与实配电源数相同数量的国标或欧标电源线;	
5	★		实配冗余风扇;	
6	★		电源支持热插拔;	
7	#		风扇支持热插拔;	提供证明材料
8	★		支持多虚一(堆叠)技术(N:1), $N \geq 2$;	提供证明材料
9	★		支持跨框链路聚合;	
10	★		网络要求	支持静态路由、RIP、OSPF、BGP; 支持等价路由、路由策略、VRRP、策略路由;
11	★	支持OSPF、BGPv4等动态协议的明文认证和MD5密文认证;		
12	★	支持STP、RSTP、MSTP协议, 支持STP Root Guard、BPDU Guard功能;		
13	△	支持对端口接收报文的速率和发送报文的速率进行限制;		
14	△	支持报文重定向;		
15	△	支持IP MAC地址绑定;		

16	△		支持灵活的队列调度算法,可以同时基于端口和队列进行设置,支持优先级调度(PQ/SP)、轮询调度(RR/WRR/DRR)、优先级调度+轮询调度、流量加权调度(WFQ/WRED)等多种模式;	
17	#		实配支持BFD for BGP、OSPF、静态路由协议线路检测功能;	
18	△	QoS	支持802.1P;支持DSCP;支持报文的802.1p和DSCP优先级重新标记;支持基于DiffServ的完善QoS保证;	
19	△		支持流量整形(Traffic Shaping);支持队列调度机制;支持拥塞避免机制;	
20	★	IPv6	支持IPv4和IPv6双协议栈;支持IPv4向IPv6的基本过渡技术,支持IPv6静态路由,支持BGP4+、RIPng、OSPFv3、IS-ISv6等动态路由协议;	
21	★	SDN	支持VxLAN二层、三层网关;	
22	★		所配主机需支持SDN;	
23	★		支持Openflow 1.3;	
24	#		支持EVPN功能;	提供证明材料
25	★	运行维护要求	支持基于Console、SSH、telnet的命令行配置,支持NTP、SNMP V2/V3等协议,支持端口镜像和远程端口镜像功能;	
26	★	安全审查要求	支持RADIUS、TACACS+/HWTACACS认证、用户分级管理和口令保护;	
27	★	安全要求	支持标准、扩展、基于端口的和基于VLAN的ACL;	
28	△	流量统计	支持sFlow/Netflow/NetStream等流量统计功能,支持将统计结果上报至服务器进行分析;	

29	★	产品资质	提供处于有效期内的、由工业和信息化部核发的电信设备进网许可证。	提供证明材料
----	---	------	---------------------------------	--------

4. 中档电口交换机2

序号	重要性	指标项	指标要求	备注
1	★	基本技术指标	交换容量 $\geq 700\text{Gbps}$;	提供证明材料
2	★		包转发率 $\geq 240\text{Mpps}$;	提供证明材料
3	★		至少配置4个万兆SFP+光模块的光口, 并含4个万兆SFP+多模光模块; RJ45GE接口数量 ≥ 48 个; 支持全线速转发;	
4	★	可靠性要求	实配模块化冗余电源; 根据用户实际需求提供与实配电源数相同数量的国标或欧标电源线;	
5	★		实配冗余风扇;	
6	★		电源支持热插拔;	
7	#		风扇支持热插拔;	提供证明材料
8	★		支持多虚一(堆叠)技术(N:1), $N \geq 2$;	提供证明材料
9	★		支持跨框链路聚合;	
10	★		网络要求	支持静态路由、RIP、OSPF、BGP; 支持等价路由、路由策略、VRRP、策略路由;
11	★	支持OSPF、BGPv4的明文认证和国密算法加密认证;		
12	★	支持STP、RSTP、MSTP协议, 支持STP Root Guard、BPDU Guard功能;		
13	△	支持对端口接收报文的速率和发送报文的速率进行限制;		
14	△	支持报文重定向;		

15	△		支持IP MAC地址绑定;	
16	△		支持灵活的队列调度算法,可以同时基于端口和队列进行设置,支持优先级调度(PQ/SP)、轮询调度(RR/WRR/DRR)、优先级调度+轮询调度、流量加权调度(WFQ/WRED)等多种模式;	
17	#		实配支持BFD for BGP、OSPF、静态路由协议线路检测功能;	
18	△	QoS	支持802.1P;支持DSCP;支持报文的802.1p和DSCP优先级重新标记;支持基于DiffServ的完善QoS保证;	
19	△		支持流量整形(Traffic Shaping);支持队列调度机制;支持拥塞避免机制;	
20	★	IPv6	支持IPv4和IPv6双协议栈;支持IPv4向IPv6的基本过渡技术,支持IPv6静态路由,支持BGP4+、RIPng、OSPFv3、IS-ISv6等动态路由协议;	
21	★	SDN	支持VxLAN二层、三层网关;	
22	★		所配主机需支持SDN;	
23	★		支持Openflow 1.3;	
24	#		支持EVPN功能;	提供证明材料
25	★	运行维护要求	支持基于Console、SSH、telnet的命令行配置,支持NTP、SNMP V2/V3等协议,支持端口镜像和远程端口镜像功能;	
26	★	安全审查要求	支持RADIUS、TACACS+/HWTACACS认证、用户分级管理和口令保护;	
27	★	安全要求	支持标准、扩展、基于端口的和基于VLAN的ACL;	
28	△	流量统计	支持sFlow/Netflow/NetStream等流量统计功能,支持将统计结果上报至服务器进行分析;	

29	★	产品资质	提供处于有效期内的、由工业和信息化部核发的电信设备进网许可证。	提供证明材料
30	★		设备关键芯片（CPU、交换芯片）须为国产；	
31	★		设备操作系统为国内厂商开发。	

5. 中档光口交换机

序号	重要性	指标项	指标要求	备注
1	★	基本技术指标	交换容量 $\geq 4.8\text{Tbps}$ ；	提供证明材料
2	★		包转发率 $\geq 2000\text{Mpps}$ ；	提供证明材料
3	★		至少配置 4 个 40GE 的光口，并配置 4 个 QSFP+多模光模块；至少配置 48 个万兆光口，并配置 48 个 SFP+多模光模块；支持全线速转发；	
4	★		整机高度为 1U；	
5	★	可靠性要求	实配模块化冗余电源；根据用户实际需求提供与实配电源数相同数量的国标或欧标电源线；	
6	★		实配模块化冗余风扇；	
7	★		电源支持热插拔；	
8	★		风扇支持热插拔；	
9	★		支持 VPC/M-LAG 等非堆叠方式的跨设备链路聚合技术；	提供证明材料
10	★		支持多虚一（堆叠）技术（N:1）， $N \geq 2$ ；	提供证明材料
11	#		支持一虚多技术（1:N）， $N \geq 8$ ；	提供证明材料

12	#		支持在线业务软件升级 (ISSU) 功能;	提供证明材料	
13	★	网络要求	支持静态路由、RIP、OSPF、BGP; 支持等价路由、路由策略、VRRP、策略路由; 支持 OSPF、BGPv4 的明文认证和国密算法加密认证;	提供证明材料	
14	★		支持 STP、RSTP、MSTP 协议, 支持 STP Root Guard、BPDU Guard 功能;		
15	△		支持对端口接收报文的速率和发送报文的速率进行限制;		
16	#		支持报文分片和重组	提供证明材料	
17	△		支持报文重定向;		
18	△		支持 IP MAC 地址绑定;		
19	△		支持灵活的队列调度算法, 可以同时基于端口和队列进行设置, 支持 SP/WRR/SP+WRR/WFQ/SP+WFQ 等多种模式;		
20	△		实配支持 BFD for BGP、OSPF、静态路由协议线路检测功能;		
21	△		QoS	支持 802.1P; 支持 DSCP; 支持报文的 802.1p 和 DSCP 优先级重新标记; 支持基于 DiffServ 的完善 QoS 保证;	
22	△			支持流量整形 (Traffic Shaping); 支持队列调度机制; 支持拥塞避免机制;	
23	★	IPv6	支持 IPv4 和 IPv6 双协议栈; 支持 IPv4 向 IPv6 的基本过渡技术, 支持 IPv6 静态路由, 支持 BGP4+、RIPng、OSPFv3、IS-ISv6 等动态路由协议;		
24	★	SDN	支持 VxLAN 二层、三层网关;		

25	★		所配主机需支持 SDN;	
26	★		支持 Openflow 1.3;	
27	#		支持 EVPN 功能;	提供证明材料
28	★	运行维护要求	支持基于 Console、SSH、telnet 的命令行配置, 支持 NTP、SNMP V2/V3 等协议, 支持端口镜像和远程端口镜像功能;	
29	★	安全审查要求	支持 RADIUS、TACACS+/HWTACACS 认证、用户分级管理和口令保护;	
30	★	安全要求	支持标准、扩展、基于端口的和基于 VLAN 的 ACL;	
31	△	流量统计	支持 sFlow/Netflow/NetStream 等流量统计功能, 支持将统计结果上报至服务器进行分析;	
32	#	管理要求	支持 CPU 保护功能, 对协议攻击报文进行识别与拦截;	提供证明材料
33	★	产品资质	提供处于有效期内的、由工业和信息化部核发的电信设备进网许可证。	提供证明材料
34	★		设备关键芯片 (CPU、交换芯片) 须为国产;	
35	★		设备操作系统为国内厂商开发。	

6. 中高档路由器1

序号	重要性	指标项	指标要求	备注
1	★	基本技术指标	交换容量 ≥ 110Tbps;	提供证明材料
2	★		包转发性能 ≥ 20000Mpps;	提供证明材料
3	★		线卡槽位转发性能 ≥ 200Gbps;	提供证明材料
4	★		独立业务线卡槽位 (非子卡) ≥ 8个, 不含主控、交换网板槽位;	

5	★		支持国密算法;	提供证明材料
6	★		支持40G、100G以太网端口;支持155MPOS、CPOS、E1接口;	提供证明材料
7	★		实配主控引擎,交换网板,电源,风扇等关键部件冗余;	
8	★	模块要求	实配≥2个主控引擎;支持双主控热备;	
9	★		实配≥2个交换网板;	
10	★		实配≥2个万兆接口卡;实配≥2个千兆电口卡;	
11	★		实配≥20个万兆光口,并配置不少于10个多模万兆模块和不少于10个单模万兆模块或等价值单模千兆模块;	
12	★		实配≥16个千兆电口;	
13	★		实配冗余内置交流电源模块、风扇;一半实配电源掉电不影响整机运行;根据用户实际需求提供与实配电源数相同数量的国标或欧标电源线;	
14	★		主控网板、业务板卡(包括子卡)、电源、风扇、光模块等均支持热插拔;	
15	★	基本功能	实际配置支持PPP、MP、HDLC、ETHERNET等链路层协议;	
16	★		实际配置支持链路聚合,支持动态聚合、手工聚合、跨板聚合;	
17	★		实际配置支持IPv4静态路由、RIPv1/v2、OSPFv2、BGP、IS-IS、策略路由;支持动态路由协议的MD5认证功能;	

18	★		实际配置支持IPv6静态路由、RIPng、OSPFv3、IS-ISv6、BGP4+；支持动态路由协议的MD5认证功能；	
19	★		实际配置支持多路径负载分担功能（UCMP），支持非等速链路负载分担，实现不同路径按带宽比例负载分担；	
20	★		实际配置支持全面的快速重路由FRR功能，倒换时间均≤50ms；	提供证明材料
21	★	流量控制	支持路由过滤；	
22	★		支持对端口接收报文的速率和发送报文的速率进行限制；	
23	★		支持标准、扩展、基于端口的、基于VLAN的和全局ACL；	
24	#		支持基于MAC的流过滤；	提供证明材料
25	★	可靠性	支持VRRP、Eth-Trunk、E-Trunk等可靠性技术；	
26	★		实配支持BFD for BGP、OSPF、静态路由协议线路检测功能；	
27	△	QoS	实际配置支持优先级Mark/Remark、CAR（Committed Access Rate）、GTS等功能；	
28	△		实际配置支持PQ、WFQ、LLQ等各种队列调度机制；	
29	★		实际配置所有以太网接口均支持子接口QoS功能，子接口QoS功能包括端口总速率限制和基于类的队列QoS功能，实现子接口基于不同分类流量的限速和带宽保障功能。	
30	#	安全性	实配支持防攻击能力，包括：ARP攻击、IPv6报文攻击、TCP SYN flood、Ping flood、DHCP DDOS、PADI DDOS的防御等；	提供证明材料

31	★	运行维护要求	支持基于Console、SSH、telnet的命令行配置, 支持NTP、SNMP V2/V3等协议; 支持端口镜像和远程镜像功能;	
32	★	安全审查要求	支持RADIUS、TACACS+认证、用户分级管理和口令保护;	
33	★	产品资质	提供处于有效期内的、由工业和信息化部核发的电信设备进网许可证。	提供证明材料

7. 中高档路由器2

序号	重要性	指标项	指标要求	备注
1	★	基本技术指标	交换容量 $\geq 110\text{Tbps}$;	提供证明材料
2	★		包转发性能 $\geq 20000\text{Mpps}$;	提供证明材料
3	★		线卡槽位转发性能 $\geq 200\text{Gbps}$;	提供证明材料
4	★		独立业务线卡槽位(非子卡) ≥ 8 个, 不含主控、交换网板槽位;	
5	★		支持国密算法;	提供证明材料
6	★		支持40G、100G以太网端口; 支持155MPOS、CPOS、E1接口(提供板卡型号及图片, 投标人盖章);	提供证明材料
7	★		实配主控引擎, 交换网板, 电源, 风扇等关键部件冗余;	
8	★	模块要求	实配 ≥ 2 个主控引擎; 支持双主控热备;	
9	★		实配 ≥ 2 个交换网板;	
10	★		实配 ≥ 2 个万兆接口卡; 实配 ≥ 2 个千兆电口卡;	
11	★		实配 ≥ 20 个万兆光口, 并配置不少于10个多模万兆模块和不少于10个单模万兆模块或等价值单模千兆模块;	
12	★		实配 ≥ 16 个千兆电口;	

13	★		实配冗余内置交流电源模块、风扇；一半实配电源掉电不影响整机运行；根据用户实际需求提供与实配电源数相同数量的国标或欧标电源线；	
14	★		主控网板、业务板卡（包括子卡）、电源、风扇、光模块等均支持热插拔；	
15	★	基本功能	实际配置支持PPP、MP、HDLC、ETHERNET等链路层协议；	
16	★		实际配置支持链路聚合，支持动态聚合、手工聚合、跨板聚合；	
17	★		实际配置支持IPv4静态路由、RIPv1/v2、OSPFv2、BGP、IS-IS、策略路由；支持动态路由协议的国密算法加密功能；	提供证明材料
18	★		实际配置支持IPv6静态路由、RIPng、OSPFv3、IS-ISv6、BGP4+；支持动态路由协议的国密算法加密功能；	提供证明材料
19	★		实际配置支持多路径负载分担功能（UCMP），支持非等速链路负载分担，实现不同路径按带宽比例负载分担；	
20	★		实际配置支持全面的快速重路由FRR功能，倒换时间均≤50ms；	提供证明材料
21	★		支持路由过滤；	
22	★		支持对端口接收报文的速率和发送报文的速率进行限制；	
23	★	流量控制	支持标准、扩展、基于端口的、基于VLAN的和全局ACL；	
24	#		支持基于MAC的流过滤；	提供证明材料
25	★	可靠性	支持VRRP、Eth-Trunk、E-Trunk等可靠性技术；	
26	★		实配支持BFD for BGP、OSPF、静态路由协议线路检测功能；	

27	△	QoS	实际配置支持优先级Mark/Remark、CAR (Committed Access Rate)、GTS等功能;	
28	△		实际配置支持PQ、WFQ、LLQ等各种队列调度机制;	
29	★		实际配置所有以太网接口均支持子接口QoS功能,子接口QoS功能包括端口总速率限制和基于类的队列QoS功能,实现子接口基于不同分类流量的限速和带宽保障功能。	
30	#	安全性	实配支持防攻击能力,包括:ARP攻击、IPv6报文攻击、TCP SYN flood、Ping flood、DHCP DDOS、PADI DDOS的防御等;	提供证明材料
31	★	运行维护要求	支持基于Console、SSH、telnet的命令行配置,支持NTP、SNMP V2/V3等协议;支持端口镜像和远程镜像功能;	
32	★	安全审查要求	支持RADIUS、TACACS+认证、用户分级管理和口令保护;	
33	★	产品资质	提供处于有效期内的、由工业和信息化部核发的电信设备进网许可证。	提供证明材料
34	★		设备关键芯片(CPU、转发芯片、交换芯片)须为国产;	
35	★		设备操作系统为国内厂商开发。	

8. 中档路由器

序号	重要性	指标项	指标要求	备注
1	★	基本技术指标	交换容量≥20Gbps;	提供证明材料
2	★		包转发性能≥9Mpps;	提供证明材料
3	★		内存≥2GB,	提供证明材料
4	★		支持独立业务线卡槽位≥4;	

5	★		支持国密算法;	提供证明材料
6	★	模块要求	实配≥6个千兆电口;	
7	★		实配≥2个E1接口,并配置接口电缆;	
8	★		实配模块化冗余电源;根据用户实际需求提供与实配电源数相同数量的国标或欧标电源线;	
9	★		实配冗余风扇;	
10	★		电源支持热插拔,并支持单独更换;	
11	#		风扇支持热插拔;	提供证明材料
12	#		所有业务板卡支持热插拔;	提供证明材料
13	★		基本功能	实际配置支持PPP、MP、HDLC、ETHERNET等链路层协议;
14	#	实际配置支持链路聚合,支持动态聚合、手工聚合、跨板聚合;		
15	★	实际配置支持IPv4静态路由、RIPv1/v2、OSPFv2、BGP、IS-IS、策略路由;支持动态路由协议的国密算法加密功能;		提供证明材料
16	★	实际配置支持IPv6静态路由、RIPng、OSPFv3、IS-ISv6、BGP4+;支持动态路由协议的国密算法加密功能;		提供证明材料
17	★	流量控制	支持路由过滤;	
18	★		支持对端口接收报文的速率和发送报文的速率进行限制;	
19	★		支持标准、扩展、基于端口的、基于VLAN的和全局ACL;	
20	★	可靠性	支持VRRP、Eth-Trunk、E-Trunk等可靠性技术;	
21	★		实配支持BFD for BGP、OSPF、静态路由协议线路检测功能;	

22	△	QoS	实际配置支持优先级 Mark/Remark、CAR (Committed Access Rate)、GTS 等功能；	
23	△		实际配置支持 PQ、WFQ、LLQ 等各种队列调度机制；	
24	★		实际配置所有以太网接口均支持子接口 QoS 功能，子接口 QoS 功能包括端口总速率限制和基于类的队列 QoS 功能，实现子接口基于不同分类流量的限速和带宽保障功能。	
25	#	安全性	实配支持防攻击能力，包括：ARP 攻击、IPv6 报文攻击、TCP SYN flood、Ping flood、DHCP DDOS、PADI DDOS 的防御等；	提供证明材料
26	★	运行维护要求	支持基于 Console、SSH、telnet 的命令行配置，支持 NTP、SNMP V2/V3 等协议；支持端口镜像和远程镜像功能；	
27	★	安全审查要求	支持 RADIUS、TACACS+认证、用户分级管理和口令保护；	
28	★	产品资质	提供处于有效期内的、由工业和信息化部核发的电信设备进网许可证。	提供证明材料
29	★		设备关键芯片（CPU、交换芯片）须为国产；	
30	★		设备操作系统为国内厂商开发。	

(2) 商务要求

本商务要求包含供应商能力要求、服务团队要求、服务总体要求、质量保证服务要求、服务方案要求、付款要求 6 部分。

A 供应商能力要求共有“★”指标 0 项，“#”指标 5

项, “△” 指标 0 项

B 服务团队要求共有“★”指标 2 项, “#”指标 2 项, “△”指标 0 项

C 服务总体要求共有“★”指标 3 项, “#”指标 0 项, “△”指标 0 项

D 质量保证服务要求共有“★”指标 7 项, “#”指标 1 项, “△”指标 0 项

E 服务方案共有“★”指标 0 项, “#”指标 3 项, “△”指标 0 项

A、供应商的能力要求

序号	重要性	内容	服务要求标准	是否提供证明材料及方式
1	#	原厂认证	供应商应为产品的原厂商或原厂授权代理商。如为原厂商, 提供自行书面承诺, 并加盖原厂商公章。如为代理商, 提供原厂针对本项目的授权书。	加盖公章的承诺书或授权书

2	#	品牌经验	<p>供应商应提供与所投中高档交换机设备同型号或同系列的全国性金融机构总部应用场景下的成功案例，根据评分细则评分。</p> <p>【有效案例须同时满足以下条件】</p> <p>1. 案例内容要求：</p> <p>（1）签订日期在 2020 年 1 月 1 日（含）以后；</p> <p>（2）应用于全国性金融机构总部；</p> <p>（3）包含与本次投标产品的中高档交换机同型号或同系列（仅型号数字的后两位不同的设备）且数量不少于本项目采购台数；</p> <p>（4）采购设备总量不少于 50 台；</p> <p>2. 证明材料要求：</p> <p>（1）提供采购合同，上述案例不限定合同乙方；</p> <p>（2）如为框架采购，需提供入围协议及有效订单，一个框架协议只能算一个案例，同一框架下的订单设备采购数量可以累计。上述证明材料均加盖原厂商公章；</p> <p>（3）全国性金融机构：分支机构不少于 20 家，提供案例合同中全国性金融机构的官网截图或其他证明材料，以证明其分支机构不少于 20 家；</p> <p>（4）上述证明材料均加盖原厂商公章；</p> <p>（5）证明材料应包含最终使用</p>	<p>加盖原厂商公章的材料</p>
---	---	------	---	-------------------

			方、订单签订日期、合同签字盖章页、所涉及产品品牌、型号及设备采购数量；不能明确最终使用方、合同/订单签订日期、产品品牌、型号及设备采购数量的案例无效。	
3	#	运维服务管理能力	供应商具备环境管理体系认证（ISO 14001）证书、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ISO 20000）证书、信息安全管理体系（ISO 27001）证书的，需提供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公司公章，按照评分标准评分。	提供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公司公章
4	#	品牌影响力	投标人应提供所投设备原厂商其品牌的2022年国内市场交换机及路由器产品的年度IDC排名，根据评分细则评分。	提供交换机及路由器产品2022年IDC年度排名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原厂商公章

5	#	质量保证期外的维保服务承诺	<p>质量保证期满后，采购人可要求设备原厂商继续提供有偿的维保服务，服务内容与标准与本项目要求一致。投标人应提供原厂商出具的质量保证期外维保服务报价承诺，按照评分标准进行评分。</p>	<p>提供原厂承诺书原件并加盖原厂商公章</p>
---	---	---------------	--	--------------------------

B、服务团队要求

序号	重要性	服务团队	服务指标要求	是否提供证明材料及方式
1	★	服务团队要求	<p>1. 原厂商应针对本项目成立专门的服务团队，派遣有经验、负责任的项目经理和技术工程师参与本项目工作，项目团队至少5人以上，其中1人为固定联系人，用户可通过电话、电子邮件等各种方式提出支持请求，固定联系人须负责协调、组织并跟踪故障处理全过程，向用户及时反馈问题处理情况。</p> <p>2. 服务人员应相对固定，或在用户的要求下更换服务人员。如因特殊情况有人员变动，供应商应提前书面通知用户并在取得用户的同意后更换人员。</p> <p>3. 服务人员应具有履行本项目需求所必需的技术能力、专业资质、安全意识和综合素养，需与原厂商签署正式劳动合同，并签订信息安全保密协议。</p>	<p>提供原厂商服务人员劳动合同复印件</p>

2	#	项目经理要求	原厂商项目经理应具有至少5年以上金融行业数据中心网络建设或改造相关经验，负责服务团队的日常管理。根据项目经理资质、项目管理经验进行评分。	提供简历及资质证书
3	#	技术工程师要求	项目安装实施期间，需要至少3名原厂商技术工程师到场提供支持服务，技术工程师应具有3年及以上网络设备实施集成或维保经验。根据技术工程师资质、服务经验进行评分。	提供服务人员简历及资质证书
4	★	响应文件要求	将人员名单、联系方式、职责、专长及资质证书等证明文件体现在采购响应文件，用户保留核查原厂商服务团队人员社保证明的权利。	

C、服务总体要求

序号	重要性	内容	服务指标要求	是否提供证明材料及方式
1	★	产品交付时间	设备应于合同签订后20个工作日内将设备送达用户指定地点，并至少提前10日将到货时间告知用户。	

序号	重要性	内容	服务指标要求	是否提供证明材料及方式
2	★	货物集成实施的完整性要求	货物集成实施技术方案应全面，不能少于技术指标要求的内容，所有设备的配置需保证网络设备运行的完整性。如果供应商在投标文件中所提供的产品配置存在任何遗漏，影响设备的完整性，集成阶段需要时，供应商必须负责免费提供，供应商根据采购人的物理部署要求提供设备连接所需的一切配件，设备、软件报价应包含本项目需求所覆盖的全部服务内容，采购人不再支付任何费用。	
3	★	质量保证服务范围	质量保证服务的各项要求应向本项目采购设备及其补丁/配件中可使用的全部组件，服务覆盖范围至少包含设备部署的应用系统覆盖范围。	

D、质量保证服务要求

序号	重要性	服务内容	服务指标要求	是否提供证明材料及方式
1	★	质量保证服务期限和内容	原厂商应提供货安装调试和集成部署服务，提供自设备初验合格之日起 7 年原厂商维保服务，包含远程技术支持服务、现场故障排查服务和技术支持服务、运行情况检查服务、软件升级服务、备品备件服务和质量保证期外维保服务。	提供售后服务承诺，加盖原厂商承诺

序号	重要性	服务内容	服务指标要求	是否提供证明材料及方式
2	★	集成安装服务要求	<p>货物安装调试的主要目标是使采购货物能够正常运行，确保与之相联的全部设备正常联通、设备上安装的软件正常运行并能支持其他相关软件的正常运行。</p> <p>原厂商应完成所提供的所有货物的安装调试，用户派遣技术工程师参与整套设备的安装和调试，在安装调试过程中原厂商的技术工程师应说明货物的安装步骤和注意事项。原厂商必须响应下列安装、调试要求：</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按本项目需求对其产品的性能和配置进行安装、调测检查，所供货物应在合同中所规定的地点和环境下，实现正常运行并达到合同要求的性能和产品技术规格中的性能。 2. 完成与配套设备（包括本项目采购的货物和原有设备）的联合调试，构成整体的系统平台。 3. 当所供设备或软件在安装、调测中出现性能指标或功能上不符合技术要求时，由原厂商负责免费解决。因缺少某些部件而导致达不到项目的设计指标，投标人须无偿提供这些部件，使项目满足设计要求。 4. 如安装、调测中出现不符合合同要求的严重质量问题时，用户保留索赔和退货的权利。 	109

序号	重要性	服务内容	服务指标要求	是否提供证明材料及方式
3	★	远程技术支持服务	<p>原厂商提供每周 7 天，每天 24 小时的远程技术支持服务，包括但不限于远程提供故障排查服务和技术咨询服务。</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原厂商在接到电话请求后应在 30 分钟内对接专业技术人员咨询，获得排除故障的方法或指导。 2. 原厂商技术工程师收到邮件后应在 30 分钟内联系用户，报告故障分析和处理情况。 	
4	★	现场故障排查服务和技术支持服务	<p>原厂商对用户提出的预防性维护要求和故障维护要求应按规定时间提供响应、技术支持或者到场服务，对于复杂问题需进行问题根源的分析和诊断，提出问题的建议方案并完成问题修复工作。</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原厂商对用户提出的预防性维护要求应在 2 小时内做出实质性响应（对用户提出的预防性维护给出明确的答复意见，如后续的工作安排），及时解决系统运行中的问题。 2. 原厂商对用户提出的故障性维护要求应在 0.5 小时内做出实质性响应（原厂商及时响应用户通知，并对故障处理有初步的技术建议）。 3. 发生故障时，用户可要求原厂商技术工程师到现场提供技术支持服务，原厂商技术工程师必须在 2 小时内到达现场。 	

序号	重要性	服务内容	服务指标要求	是否提供证明材料及方式
			<p>4. 系统运行过程中如果发生故障且对业务造成影响, 原厂商需启动公司的多层技术资源支持帮助客户排查问题, 直到问题的最终妥善解决和业务恢复; 对于客户系统的重要问题, 原厂商至少每天汇报一次问题解决进展情况; 在整个系统设计没有单点故障的情况下, 故障恢复期间确保系统不中断。</p> <p>5. 原厂商协助用户进行问题定位, 指导用户完成就解决问题所需要的相关日志信息的收集, 并帮助用户进行问题根源的分析和诊断, 提出问题的建议方案和完成问题修复工作。</p>	
5	★	运行情况检查服务	<p>原厂商根据用户需求对本项目覆盖的设备进行维护和检查, 确保设备正常稳定运行。</p> <p>1. 原厂商每月至少提供一次运行情况的检查服务, 原厂商技术工程师到场检查设备的软硬件运行状态和排查运行隐患, 并出具月度报告。</p> <p>2. 原厂商每季度至少提供一次所有设备的全方位巡检, 出具季度巡检报告, 并开展版本评估和性能评估, 如有需要进行升级或性能调优的提供具体方案。</p> <p>3. 遇到重要保障时期, 包括但不限于大型节假日之前、重要时点巡</p>	

序号	重要性	服务内容	服务指标要求	是否提供证明材料及方式
			<p>检、年终决算之前等，需按照用户需求提供设备运行情况检查并根据用户安排提供现场值守服务。如检查设备软硬件是否有问题，检查各种参数的设置并进行合理调整，经整理后如实将发现问题反馈有关人员并给予技术建议和协助修改，确保设备软硬件良好运转。</p>	
6	★	软件升级服务要求	<p>原厂商应向用户免费提供相应的软件介质、升级建议和现场升级服务，对于明确的软件停止服务计划应提前书面通知用户并协助做好相关工作。</p> <p>1. 原厂商应向用户免费提供并授权使用最新推出的版本、小版本升级、补丁等，及时向用户通报软件升级情况及升级建议，每年提交至少一次软件升级建议书，并协助用户评估升级的需求必要性和完成相应升级的测试，安装、调试，并免费提供软件升级及现场支持升级服务，保障设备的稳定运行。</p> <p>2. 原厂商明确告知用户使用软件的停止服务计划，至少提前一年以书面正式通知的形式函告知用户，并协助用户做好相应准备工作。</p>	
7	★	备品备件服务	<p>原厂商在服务期内免费提供原厂备品备件和更换服务，并在重保时段按照用户需求提供易损核心备件现场备件服务。</p>	

序号	重要性	服务内容	服务指标要求	是否提供证明材料及方式
			<p>1. 在服务期内原厂商免费提供原厂备品备件和更换服务, 重要时段根据用户需求免费提供易损核心备件的现场备件服务。</p> <p>2. 备品备件至少要覆盖本项目采购设备的全部备品备件, 备品备件调度方案及到货时间等内容, 一经应答将作为合同的一部分。</p> <p>3. 更换的备件为原厂商授权的全新备品备件, 保证每周 7 天、每天 24 小时从本地和全国的库房调配。</p> <p>4. 如原厂商确认需要更换备品备件排除故障, 应确保备品备件在 4 小时内到达用户现场。</p> <p>5. 备品备件更换后, 原厂商负责取回坏件 (含有用户数据的存储类部件应免于回收)。</p> <p>6. 原厂商应在投标文件中承诺所投产品在合同签订后 7 年内不废型 (可持续提供原厂备品备件服务)。当原厂制造商要停止生产拟投货物型号时, 原厂商应提前一年书面通知用户。</p>	
8	#	质量保证期外维保服务	<p>质量保证期满后, 采购人可要求原厂商继续提供有偿的技术支持服务, 服务内容与标准应与本项目要求一致。原厂商应提供质量保证期外维保服务报价承诺, 质量保证期外维保服务报价不得高于设备报</p>	<p>提供售后服务承诺书, 明确质量保证期外维保服务报价, 加盖原厂商公章</p>

序号	重要性	服务内容	服务指标要求	是否提供证明材料及方式
			价的10%。应提供原厂商售后服务承诺书,明确质量保证期外维保服务报价。根据原厂商承诺的质量保证期外设备维保价格占设备投标价的占比按照评分细则打分。	

E、服务方案

序号	重要性	服务项目	服务指标要求	是否提供证明材料及方式
1	#	项目实施 方案	原厂商应提供项目实施方案,包括但不限于现场勘察计划、实施准备、项目组织和计划等内容工作、实施过程监控、业务连续性保障、回退方案、可能的风险分析、替换过程中的厂商异构风险把控、跨厂商配置翻译准确性、跨厂商异构协议对接等。	提供项目实施方案
2	#	技术支持 服务方案	技术支持服务方案需包括但不限于原厂商的详细介绍、原厂商针对本项目各服务内容的服务体系介绍等内容。技术支持服务方案应包含远程技术支持服务、现场故障排查服务和技术支持服务、运行情况检查服务、软件升级服务、备品备件服务和质量保证期外技术支持服务等内容。	提供技术支持服务方案
3	#	应急方案	应急方案需包括但不限于服务中断应急预案、问题及事件响应处理流程、紧急事件预案、事件分级	提供应急方案

			响应处理方案等内容, 应承诺参与应急演练、提供必要应急和灾备资源保障等要求。	
--	--	--	--	--

F、付款方式

序号	付款节点 (进度)	付款条件	付款比例 (或金额)	资金支付方式	备注
1	到货付款	全部货物到达指定地点并完成到货验收	30%	汇款	
2	初验付款	初步验收合格(如乙方为代理商, 应补充提供乙方向原厂商采购的凭证, 采购凭证应明确原厂商维保期限, 经用户核实与本项目配套服务要求一致)	40%	汇款	
3	终验付款	最终验收合格	25%	汇款	

4	尾款	质量保证期满， 经甲方验收，服务内容均已完 成	5%	汇款	
---	----	-------------------------------	----	----	--

三、履约验收方案

1. 包 1

(1) 验收主体

采购人（需求部门） 成方金融信息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采购人（需求部门）拟邀请（ 本项目供应商 第三方专业机构 专家 服务对象）

(2) 验收时间

所有货物在合同完成签订 20 个工作日内到达指定交货地点后，经过对货物交接和查验通过后，实施到货验收；货物调试完成后，经过再测试和验证、结果满足合同的所有要求后，实施初步验收；货物经过初步验收后 3 个月的试运行、结果满足合同的所有要求后，实施最终验收；质量保证期：自设备初验完成之日起七年。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合同全部权利义务履行完毕之日止。

- (3) 验收方式 分阶段验收
- (4) 验收程序 按照完成的进度验收
- (5) 验收内容 技术要求和商务要求
- (6) 验收标准 _____

1. 到货验收要求

供应商应提供货物送达用户指定地点所需要的原厂包装,以防货物在运输中损坏,并提供原厂包装证明。供应商应随同货物交货的同时向用户提交标明货物内容的明细单以及合同要求的相关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合同货物、全部配件、装箱单、生产厂家的检验证书、质量合格证书(由生产厂商签发)、出厂证明文件原件、产品使用说明书、配置手册、运维手册及其它应当随箱的技术资料等应确保提供有关的技术资料如样本、图纸、操作手册、维修指南及服务手册、产品产地证明书、质量保证书和系统操作说明书等清晰、正确、完整,并应随同货物一起发运。

供应商将货物运抵用户指定的到货地点后,按照用户要求,由用户和供应商根据合同的规定及供应商提交的发货证明,对全部设备的型号、规格、数量、外型、包装及资料、文件(如装箱单、保修单、随箱介质等)进行开箱检查验收,查验的内容包括货物包装、外观、数量等进行检查确认,如

有异议应当场提出，双方应当场签字，作为供应商补/换货的依据。供应商应当在10日内补/换货，并按前述要求交付及验收；如无异议，参与验货的双方应签署设备到货验收单，即为货物正式交付。货物正式交付之前，如果发生丢失、损害或毁坏等风险和费用，应由供应商承担。如未按照上述要求将全部设备发运并运抵用户指定地点，视为当次到货验收不通过。

2. 初验要求

设备完成到货验收后，供应商应根据用户需要完成设备上架工作，用户组织对货物进行加电测试，并对货物的功能进行确认性测试。所有货物的加电通过并正常运行完成后，视为货物加电验收通过，用户与供应商签署初验合格单，作为采购合同付款依据。如设备加电测试无法启动或功能异常，当次设备初验不通过。

如果合同货物中的任何部分不能按照合同规定通过初验，供应商将采取一切补救措施以使初步验收测试能够在用户要求的期限内进行，再次初步验收测试由供应商负担费用。

3. 终验要求

设备初步验收并安装调试完成后，进入至少3个月的连

续试运行，合格后供应商向用户提供2份能证明该货物联合调试成功、可正常运转的测量数据和资料，并向用户提供详细的验收方案，经过用户的认可后，由用户组织终验。

最终验收合格的条件必须至少满足以下三个要求：(1) 已提供了合同的全部产品和资料；(2) 试运行时间满足合同要求；(3) 性能测试和试运行时出现的问题已被解决。终验结束后，用户和供应签署终验合格单，作为采购合同付款依据。如上述终验条件有任一条件不满足，视为当次终验不通过。

如果合同货物中的任何部分不能通过最终验收，供应商将采取一切补救措施以使最终验收测试能够尽快再次进行，再次最终验收测试由供应商负担费用。

4. 质量保证服务验收

质量保证期满，用户对供应商质量保证期内服务情况进行评估，双方签订服务验收单，作为合同付款依据。

(7) 其他事项 (如有) _____

(五) 风险管理控制

1. 重大技术变化、国家政策变化、实施环境变化等不可

预测的风险导致本合同无法继续履约

应对措施：在上述情况下双方可依据不可抗力条款终止本合同。

2. 合同乙方未按合同约定履行网络安全、保密、服务相关职责，造成甲方权益受损

应对措施：通过罚则条款和违约终止条款一定程度上监督乙方履约。

3. 因采购过程中无法预见的竞争不充分、质疑投诉等或实施过程中突发的不可抗力对项目进度产生影响。

应对措施：尽量将工作前移，预留各环节办理流转时间。

附件:

评分细则

一、评标办法与分制

本项目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百分制，标准分为 100 分（不含加分）。

二、评分方法与评审原则

1、评标委员会评委根据本细则所列评分标准，对各投标人进行独立评分。

各评委对投标人的评分进行算术平均得出投标人最终得分，并据此对投标人进行排名推荐中标候选人。

2、评审中应遵循“质优价廉者优先”的综合评审基本原则。

三、评分标准（见下表）

类别	评审因素	评审因素的评价标准说明	分值区间
价格评价 (40分)	价格评价 (客观分)	综合评分法中的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人报价得分 = (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 × 价格权值 × 100； 本项目中价格权值 = 40%。	0-40
技术评价 (30分)	技术指标评价 (客观分)	2. “★”代表最关键指标，不满足该指标项将导致投标被拒绝；“#”代表重要指标，每有 1 项不满足，扣 2 分；“△”表示一般指标项，每有 1 项不满足，扣 1 分；技术指标总计 12 分，按照上述标准扣减直至技术指标分值扣为 0。	0-12

	<p>项目实施方案 (客观分+主观分)</p>	<p>根据原厂商提供的项目实施方案,包括但不限于现场勘察计划、实施准备、项目组织和计划等内容工作、实施过程监控、业务连续性保障、回退方案、可能的风险分析、替换过程中的厂商异构风险把控、跨厂商配置翻译准确性、跨厂商异构协议对接等。</p> <p>方案要素完整(上述各项内容要求齐全),得2分;方案要素不完整的有缺失的,不得分。</p> <p>实施方案内容详尽,项目组织计划设计合理,实施过程管控具有可行性和针对性的,得4分;实施方案内容详尽但可行性或针对性不强的,得2分;内容简单笼统,得1分;未提供项目实施方案不得分。</p>	<p>0-6</p>
	<p>技术服务方案 (客观分+主观分)</p>	<p>根据原厂商提供的技术支持服务方案需包括但不限于原厂商的详细介绍、原厂商针对本项目各服务内容服务体系介绍等内容。技术支持服务方案应包含远程技术支持服务、现场故障排查服务和技术支持服务、运行情况检查服务、软件升级服务、备品备件服务和质量保证期外维保服务等内容。</p> <p>方案要素完整(上述各项内容要求齐全),得2分;方案要素不完整的有缺失的,不得分。</p> <p>服务保障方案内容详尽,方案具有可行性和针对性的,得4分;实施方案内容详尽但可行性或针对性不强的,得2分;内容简单笼统,得1分;未提供技术服务方案不得分。</p> <p>针对备品备件方案,原厂商应介绍其备品备件的库存管理和配送保障机制,明确备品备件到货时间及保障措施。能够承诺提供常用备品备件长期存放用户现场,得2分;否则不得分。</p>	<p>0-8</p>
	<p>应急预案 (主观分)</p>	<p>应急方案需包括但不限于服务中断应急预案、问题及事件响应处理流程、紧急事件预案、事件分级响应处理方案等内容,应承诺参与应急演练、提供必要应急和灾备资源保障等要求。</p> <p>方案要素完整(上述各项内容要求齐全),得2分;方案要素不完整的有缺失的,不得分。</p> <p>对本项目可能出现的风险考虑周到、分析透彻且措施到位、具有针对性,制定了完善的应急处理方法的,计2分;对本项目可能出现的风险无分析或应急方案针对性欠缺的,计1分;未提供应急方案不得分。</p>	<p>0-4</p>
<p>商务评价 (30分)</p>	<p>投标人能力要求 (客观分)</p>	<p>投标人应为产品的原厂商或原厂授权代理商。如为原厂商,提供自行书面承诺,并加盖原厂商公章。如为代理商,提供原厂针对本项目的授权书。提供自行书面承诺的原厂商、提供针对本项目授权书的代理商,得2分,不满足要求的,得0分。</p>	<p>0-2</p>
	<p>运维服务能力 (客观分)</p>	<p>投标人提供环境管理体系认证(ISO 14001)证书的,得1分;投标人提供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认证(ISO20000)证书的,得1分;投标人提供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ISO27001)证书的,得1分;每提供一项得1分,最多得3分。</p>	<p>0-3</p>

品牌影响力 (客观分)	<p>1. 所投设备原厂商应提供其品牌的 2022 年国内市场交换机年度 IDC 排名, 排名第一得 2 分, 排名第二得 1 分, 排名第三 0.5 分; 其余不得分。</p> <p>2. 所投设备原厂商应提供其品牌的 2022 年国内市场路由器年度 IDC 排名, 排名第一得 2 分, 排名第二得 1 分, 排名第三 0.5 分; 其余不得分。</p>	0-4
所投产品应用成功案例 (客观分)	<p>投标人可提供与所投中高档交换机 1 或中高档交换机 2 设备同型号或同系列的全国性金融机构总部的成功案例。每个案例加 1 分, 中高档交换机 1 的案例最多计 6 分, 中高档交换机 2 的案例最多计 6 分, 合计最多 12 分。</p> <p>【有效案例须同时满足以下条件】</p> <p>1. 案例内容要求:</p> <p>(1) 签订日期在 2020 年 1 月 1 日 (含) 以后;</p> <p>(2) 应用于全国性金融机构总部;</p> <p>(3) 包含与本次投标产品的中高档交换机 1 或中高档交换机 2 同型号或同系列 (仅型号数字的后两位不同的设备) 且数量不少于本项目采购台数;</p> <p>(4) 采购设备总量不少于 50 台;</p> <p>2. 证明材料要求:</p> <p>(1) 提供采购合同, 上述案例不限定合同乙方;</p> <p>(2) 如为框架采购, 需提供入围协议及有效订单, 一个框架协议只能算一个案例, 同一框架下的订单采购数量可以累计;</p> <p>(3) 全国性金融机构: 分支机构不少于 20 家, 提供案例合同中全国性金融机构的官网截图或其他证明材料, 以证明其分支机构不少于 20 家;</p> <p>(4) 上述证明材料均加盖原厂商公章;</p> <p>(5) 证明材料应包含最终使用方、订单签订日期、合同签字盖章页、所涉及产品品牌及设备型号、设备采购数量; 不能明确最终使用方、合同/订单签订日期、产品品牌、型号及合同设备采购数量的案例无效。</p>	0-12
质量保证期外的维保服务承诺 (客观分)	<p>质量保证期满后, 采购人可要求设备原厂商继续提供有偿的维保服务, 服务内容与标准与本项目要求一致。投标人可提供原厂商出具的质量保证期外维保服务报价承诺, 质量保证期后原厂每延长一年维护服务费报价比例的计算: (保留小数点后 2 位, 四舍五入)</p> <p>1. 服务基准比例是指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且最低的投标人所投质量保证期后每延长一年服务费报价比例;</p> <p>2. 服务价格得分 = (服务基准比例/投标人质量保证期后每延长一年服务费报价比例) × 2;</p> <p>投标人质量保证期后每延长一年的服务价格报价应为合理价格, 不应超过投标报价的 10%, 且本项报价不得为零, 否则, 此项得分为零分。</p>	0-2

	<p>服务团队能力评价 (客观分)</p>	<p>1. 针对项目组人员配备数量、人员经验和资质能力等方面进行评价；</p> <p>2. 根据项目组成员（不包含项目经理）的认证资质和服务经验评分：项目组成员中每提供一位获得厂商认证的路由交换专业或数据中心专业高级专家证书（CCIE、HCIE、H3CIE、H3CTE、RCIE、MPIE 或同级别证书）的工程师得 0.5 分，最高得 2.5 分。项目组成员中每提供一位具有 3 年及以上金融行业网络设备实施集成或维保经验的技术工程师得 0.5 分，最高得 2.5 分。此项共计 5 分。</p> <p>3. 根据项目经理资质和工作经验进行打分：项目经理具有厂商认证的路由交换专业或数据中心专业高级专家证书（CCIE、HCIE、H3CIE、H3CTE、RCIE、MPIE 或同级别证书），得 1 分；项目经理具有项目管理认证证书 PMP 或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得 1 分。应提供认证证书复印件。此项共计 2 分。</p>	<p>0-7</p>
--	---------------------------	--	------------